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瓶中之水


eBOOK
网络资料 非精英

瓶中之水

作者：林白

她正站在我的眼皮上
她的头发夹在我的头发中
她的颜色和我的眼睛一样
她的身躯是我的一只手
她完全被包围在我的阴影中
好像一块石头衬着蓝天
——艾吕雅《情人》

二帕是我虚构的一个女人，多年来我常常期待着与她不期而遇。她头发上的闪光、衣服上的皱褶从陌生的人流中分离出来，如同一种怪诞的羽毛飘在空中，我在人走室空的办公桌前总要看到它们。

二帕幼年时常用一种刨花水梳头，她头发上的闪光就由那种木质的气味构成的。二帕蹲在潮湿的天井里，她木鞋的鞋跟出奇的高，凹凸不平，不像是一双大人的手做出的鞋，鞋板上用某种尖利的东西刻了一朵花的图案，刻痕滞涩，有的地方极深，有的地方却平浅，只能看到一道若有若无的划痕，甚至可以看成是用指甲刮出的效果。

那双木鞋鞋板上的古怪图案肯定是二帕自己刻上去的。既古怪又幼稚，这正是二帕的风格。木鞋上的花十分繁复，既有抽象的线块又有实的纹路，表明了一种费尽心血的愿望。还被染上了颜色，是一种十分浑浊的红色，只有多种不同质地不同浓度的红色在不同的时间里一次次覆盖才会如此浑浊，并且在两次红色的中间，由于二帕的奇思异想，会有某些黄色或青色或紫色在边缘渗透，但随即又被否定了，只留下一些阴影隐藏其中。

正是这种浑浊诞生了二帕。

与浑浊相对的词是纯洁，这个词在过了许多年之后在一个潮湿而寒冷的日子里变作一把尖利的刀子直插二帕的心脏，这把刀紧握在二帕的好朋友意萍手里，好朋友手里的刀总是比我们想象的还要充满力量还要锋利还要令你更受伤害。

受到伤害的二帕在无法睡眠的夜里失声痛哭，她的哭声压抑、难听、伤透了心，她孤独柔弱的哭声穿透我的纸张，在我的指尖颤抖不已。

二帕就这样产生了。

她的名字像洁白轻盈的花瓣载着她在我的头顶飘飞、浮动，我反复吟诵这个名字，看见她的眼睛在黑夜里成为一道永不消失的闪电。

小时候我跟母亲去一所堆满鞭炮的房子替人接生，土红色和黄色的纸屑布满了潮湿狭窄的过道，空气中是那种只有节日里才大量充满的硫磺气味，一个婴儿正在这种气味中生出。

这个新生的婴儿不是二帕，二帕当时蹲在天井里洗一大盆衣服，她穿着那双鞋跟高得极怪异的木鞋，听见来人的声音就扭过头，瞪大的眼睛里充满敌意。

二帕对接生五帕的人的仇恨源于对五帕的仇恨，五帕跟二帕不是同一个父亲，二帕的亲爸在二帕出生的第二年就跟二帕的母亲离了婚，据说他精

神出了毛病，被送到一个很远的地方去了。二帕有一个姐姐叫大帕，二帕从来没有见过她，大帕是爸爸的孩子，却不是妈妈的孩子，大帕有另外一个母亲，她在她母亲那里。

现在让我把二帕从大帕三帕四帕五帕那里分离出来，二帕与她们不是水汪汪的姐妹关系，而是水与油的关系，二帕在家里吃饭睡觉干活，对姐妹们视而不见。

还要提到二帕的继父，他不是本篇的重要人物。但却是二帕生命的一个致命因素。提到他需要灯光转暗，一种使空气紧张的声音在他出场之前由远而近地到达我们的面前。

这是吹口哨的声音。

阴沉、漏气、锲而不舍，像蜘蛛丝一样又长又粘。这样的口哨声在暗无天日的天井、柴房、阁楼、杂物房响起，使我悚然心惊。

如果前台的边沿放一盏微仰的灯，灯光照在继父的头上，白色的墙上就会出现一个巨大变形的投影，这个黑色的头部与人身分离着，它噤着嘴，朝二帕吹送着锲而不舍的口哨声。

很多年以后，我离开了小镇，在本省省会的一家图书馆工作，在这个时期，我开始写小说，我埋头写作，生活枯燥，我隐隐感觉到，我生活中将会发生某些事情，我一边等待一边写作，同时我又觉得，我正在错过什么东西，我年复一年地写作，总觉得我有什么东西没有写，而这些没有写出来的东西才是我唯一真正要写的东西。

我真正要写的东西是什么？真正要写的人又是谁呢？

有一天我到明园宾馆看望一位外地来的朋友，他恰好出去了，我便在大厅里等候。

那是夏天，我吃过晚饭去的宾馆，大概六七点，在我居住的这个城市，夏天一直延续到十一月份，在漫长的夏天，太阳要到八点才彻底下山，因此我坐在大厅里等候的这段时间太阳还明亮，透过树影进入的光斑布满在大厅的空气中，赋予这个重新翻修的大厅（簇新的、现代的、现实的、物质的、商业性的）以一种意外的诗意，使这个坚硬的、对我产生排斥的地方变得柔软舒适，就像一件浆得很硬的新衣服过了水，穿到身上感到自然了一样。

我坐在大厅最僻远的一角，那里正好有一株高大的玉兰树挡在落地玻璃的外面，浓重的阴影包围着我，像一重屏障隔离着我和大厅里来往不息的人群。

这时我注意到一个年轻女人从电梯里出来，她匆匆穿过大厅，尽管室内的喷泉和盆栽植物挡住了我的视线，我还是一下子就感到了她的不同寻常。

她的衣服十分古怪，这种怪不好形容，既不是时髦，也不是不时髦，它只是不和谐，既像古代的，又像舞台上的，穿在她身上并不美，但这种不美却不同于街上女孩子不会打扮的那种不伦不类，虽古怪却蕴含着某种不能透彻的东西。

我看到的是她的侧面，这个侧面有着某种我熟悉的内容，我预感到这个女人不同寻常，她对我一定有着未知的重要意义。我坐在沙发上被一种魔力所引导，死死地盯着她，好像我的目光能变成一种物质，使她转过脸来。

但她匆匆而过，在自动门前略一停顿，在门开的同时，一侧身就穿门而过了。整个过程快速、笨重、缺乏正常的自然和舒展，就像她的衣服给人

一种别扭的感觉。

门外是强烈的阳光，她不得不侧过脸来，这样她的脸正好对着我，隔着宽大的茶色玻璃门我一览无余地看到了她，她脸上的线条、高突的颧骨、丰厚的嘴唇以及她单眼皮的大眼睛真实地出现在我的眼前，我来不及做出其他的判断，二帕这个名字就从我身体的深处一路上升，发出它悦耳的声音，像风铃一样摇晃着，触碰着我的皮肤和头发，并且立刻布满了周围的空气。

我要等的正是她。

二帕对我的意义我至今仍不十分明了，我坐在大厅角落的沙发上，隔着茶色玻璃看到的也许正是自己，只有我才会对二帕如此珍惜，如此充满激情。

二帕这时已经在这座城市里生活了八年，她在一九七八年出人意外地考上了一家财经学院，毕业后顺理成章地分在了一家银行工作。

有一天二帕看到了一本画报（或者是一份晚报），那上面介绍了一位年轻的时装设计师，在一组以麻绳和粗布和珠子构成的时装中间是一位长相一般的女性，二帕久久审视这张照片。

在那个漫长无聊的下午，二帕在报纸上看到了一个陌生的名字：陈意玲。这个名字在一堆乱麻粗布的奇装异服中向她探头探脑。这是一个新鲜的名字，这个名字向二帕昭示了某种可能性，二帕长时间地凝视这组照片和文章，陈意玲，陈意玲，陈意玲，她一遍遍地默诵这个名字，陈意玲，生于某年某月，比二帕大两岁，血型A，毕业于中等师范学校，理想：成名成家。

看到成名成家这四个字，二帕心潮激荡，正像有一道亮光倏然而至，又如同一朵蓓蕾，隐藏在暗中，此刻有一道魔法使之突然开放，这四个字深埋在二帕的内心，这个叫做陈意玲的人却大声地说了出来。陈意玲，这是一个多么有力量的人，她的力量在这个下午成了二帕的力量，二帕像念咒语一样念诵陈意玲的名字，在这念诵中她感觉到了某种再生的希望。

下了决心要成名成家的二帕毫无创造力地选择了同样的时装设计，她对这一行业一无所知，她对一无所知的行业充满了激情，就像一个气球，虽然内中一无所有，仅凭空气也能升上天空。

这是二帕事业的初创时期，杂乱无章、兴奋、忙碌、两眼放光而又默然无声。长期以来，二帕不知道自己该做什么，她既练书法又练长跑，还一度紧张地写诗，这次她一跺脚一闭眼，义无反顾，在义无反顾中获得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平静与幸福。

就是在这个时期，二帕认识了意萍。

银行总行在这个城市开一个全国性的会议，由二帕所在的分行抽人出来搞会务，于是二帕得以参加这个会期长达七天、吃住在宾馆、会后到桂林游漓江、散会时能拿到一份礼品的会议。

本地的新闻单位都来了。晚报来了一个女孩，长得十分娇小玲珑，眼睛水汪汪的，闪烁着某种既像光线，又像水流的东西，引人注目。

报到的时候女孩伏在桌上签到，本上写着意萍的名字，这个名字与她的偶像陈意玲只有一字之差，这使她有点心神不宁。她心神不宁地往材料袋里装圆珠笔，她觉得女孩好像老在看她，她只好高度集中精神更加专心致志地装袋，她的双手很快就酸了。

我不知道二帕和意萍是怎样成为好朋友的，二帕性格孤僻，只有到了最要紧的关头才会主动与人交往，她从来只有一个世界，这个世界坚硬如铁，

连她的生身母亲也难以进入。

意萍是个古怪的女孩，她的外表娇嫩清纯，谁也看不出她既有心机又有激情，并且有着某种越出常规的需要，当时意萍刚刚从一场失恋中恢复过来，她百无聊赖地坐在大厅里，看到对面有一个女孩动作僵硬地往牛皮纸口袋里装材料，样子和神情都十分古怪，这种古怪深深地吸引了意萍。

我们已经发现，那些总是被同一些人爱上的人的身上一定有着某种特质，在我的周围有一位四十岁的女士总是吸引着比她小好几岁的男孩，她的丈夫就比她小七岁。有一位三十岁的女士，据她自己所说，喜欢她的男人，几乎全是五十岁以上的。还有一位男士，他不明白他为什么总是得到同性恋者的青睐，他十九岁那年还遭到了一个男人的袭击，他本人是一个对同性恋感到恶心的正常人。

意萍一眼就看中了二帕，她后来直截了当地告诉二帕，你虽然不漂亮，却有一种怪异的美，尤其是眼睛和嘴唇，悲哀、惊心动魄，十分高级，这种美不被一般人所发现，却能进入真正的艺术。

意萍坐在大厅的沙发上目不转睛地盯着二帕，她把二帕动作的僵硬和不谐调的东西统统看成是某种不可多得的既怪异又珍贵的东西，她把这种东西一再美化，在美化的过程中又不自觉地加进了二帕根本就没有的成分。

二帕逐个房间敲门分发材料袋，她对意萍说：明日上午七点半钟在六号餐厅吃早饭。二帕的声音低沉浑厚，有点像男人但比男人柔和，这正是意萍最最喜欢的那一类嗓音，她脱口而出地冲二帕说：太棒了！

二帕僵硬地立在那里，不知应对，过了搭话时机才迟钝地说：什么，是早上七点吃早饭很棒吗？

意萍充满魅力地微笑着，她从容地说道：等你忙完了到这里来聊天好吗？

二帕后来在回想与意萍的关系时，总觉得她们不是自然而然地成为好朋友的，意萍就像一支拉满弓的箭，这支箭充满意志和力量，它呼啸着，一路发出响声和光芒，它非要击中二帕的心脏，二帕碰到这支箭，无处逃遁，轰然倒地。

意萍对二帕一下就好到了极点，好得二帕不知所措，手忙脚乱。

二帕在一个冷漠的环境下长大，最怕别人对自己好，唯有别人对她淡淡的，她才感到自如，才能凛然而安详地过自己的日子。在二帕的大学时代，开始的时候有两位女同学对二帕特别关照，一位大她十岁，姓王，另一位大她五岁，姓伍，王的家在杭州，父母均是高干，伍的家在南京，父亲是高校里的教授。王和伍都经历过苦难的事情，但她们精神健全，心理成熟，总而言之，她们都是正常的人。正常的人需要友谊，王和伍一到大学的新环境便开始寻找朋友，她们不约而同地看中了二帕，二帕不爱说话，这保证了日后她不会泄露某些秘密，二帕来自僻远的小镇，她们在内心深处觉得高她一等，交往起来有某种优越感，二帕身上还带着一种古怪的灵气，这使她有一种区别于他人的魅力。

王对二帕的好，表现在常常送她一些小礼物，比如发卡，比如胸罩（王专门按照二帕胸围买的，王说用这种胸罩特别舒服），以及别致的圆珠笔，甚至衬衣，在第二个学期开学的时候，过完寒假的王给二帕带来了许多礼物，王怀着极大的兴奋把它们一一展示给二帕，二帕寒酸的床上顿时琳琅满目，二帕心里充满了不安和感激，这两种东西把她搞得昏头涨脑的，她不知怎样

才能自然地不失体面地表现这种感激和不安，因为她从来没有得过别人的礼物。二帕为难地数着这些突如其来的礼物，她认真地数了两遍，然后抬起头来对王说：太多了，加起来都有十样了。王说：真的吗？我都不知道，逛商场的时候看到了一样好东西总是想这给二帕正好。王目光灼灼地看着二帕，二帕只干巴巴地说：我也用不了那么多，要不……

王一时觉得有点扫兴，说：二帕，算了，你拿着用吧。二帕本着一报还一报的朴素常识，也想到回送王一样礼物，但是直到大学毕业也没送成，二帕与生俱来没有这个习惯，她从来不送别人东西，这跟君子之交淡如水无关。

伍开始的时候喜欢找二帕散步，把自己的书借给二帕看，并且喜欢在排队买饭的时候让二帕插队。

那时二帕和伍同住一个宿舍，这里的宿舍很怪，拾山而建，一层在山脚，二三四层在山腰，五层在山顶，楼梯也不在房子里，而是像码头一样裸露在室外，又宽又长，沿坡而砌。

有天早晨伍去打开水，开水房在一层，也就是在山脚，二帕她们的宿舍在五层，正好在山顶，每次打水都像负重爬山一样艰难。

二帕在平台上背英语单词，教材上的财经单词把二帕搞得心不在焉，她在平台上踱着步，漫无目的地朝山下张望，伍就是这时出现在台阶上的。伍提着四个暖水瓶，四团浓白的水气在伍的腰间摇摇摆摆，伍像挑担上山似的一步一步上着台阶。

二帕在平台上，她在平台上像欣赏风景一样朝下看伍提开水，这时发生了一点事，伍在上到第三层台阶时忽然摔倒了，二帕在平台上看到伍的身体一斜，几团白气呼地一下从伍的脚边腾起，一只铁壳暖水瓶嘣嘣嘣地沿着台阶滚下去，二帕着急他说了声哎呀，但她继续站在原地看着，就像伍是一个她所不认识的外系同学。

二帕看到伍从散尽的白气中站起，她脚下是一片亮晶晶的玻璃瓶胆碎片，她朝前后左右看了看，然后抬头又看了看平台，二帕正站在平台的边沿探着头，伍一眼就看到了她，伍喊道：二帕——二帕应着，却不知道做什么和该说什么，她僵硬地站在平台上。

伍看了一地碎片，喘了口气，提着剩下的三个瓶壳上来，她对二帕说：二帕，你居然袖手旁观，不下来安慰安慰我，我提着四个暖水瓶。二帕紧张地嗫嚅着说：我也不知道，我本想下去的。

伍插过四年队，当过两年带队干部，做过三年工人，年纪不大却阅历颇深，成熟且宽容，甚至在指责二帕时也是用嗔笑的形式，这使二帕觉得，这一切并不是因为自己自私自利和冷漠，而完全是因为自己小，不懂事。

二帕当时已经二十岁了，很不小了，只是在奇形怪状的七七级里当了最小的，她们的班级在全校里是出了名的大龄班级，有七八个人是生了孩子才来上学的。

在这样一个成熟了的班级里，二帕失去了学会做人的机会，本来这正是一个绝好的时机，使二帕去尽生涩和别扭，变得柔软自然。在四年的时间里，只要二帕交上一个真正的朋友，这个朋友就可能成为二帕通往人群的一个通道，就如同在一个热闹的聚会中，如果你谁都不认识，你又不愿意和其中的一个交谈，因为你口笨舌拙，生怕露怯，你顾虑重重故作矜持，你只好渐渐成为一个怪物，与这个场合无关，使别人为难，使自己闷闷不乐。

二帕在班上就是这样，她既自卑又敏感，只好自己封闭起来，再度远离人群。

令人心疼的岁月飞逝而去，毕业的时候，二帕被分回她家乡所在的边远省份，王和伍到火车站送她，火车快开的时候，二帕意识到从此就很难看到她们了，她一下感到她们是如此珍贵，如此珍贵的东西被自己不知不觉地错过了，二帕隔了窗口呜咽着对王和伍说：我再也见不着你们了。她说着这话，心里第一次感到疼痛，她们往日对她的点滴友情和善意，此刻汇成了汹涌的江河，她出声地哭了起来。车就开动了。

二帕要交一个朋友是多么困难，她在不为人知的岁月里孤独地长大，她一点也没意识到她至少需要一个朋友，在火车开动的时刻，她刚刚开始苏醒，契机闪电般地来临，又闪电般地消失了，它身后是列车隆隆的声音，正如闪电之后的雷声，震耳欲聋，惊天动地地释放着二帕心里的疼痛。

意萍后来说二帕是个问题儿童，这恰恰是个一针见血的断言。
让我们从头开始。

二帕在会议上忙着会务，还没来得及去意萍房间聊天就病倒了。病亦是契机，意萍泡在二帕的房间里，说是可以趁机不开会，到时候根据二帕发的材料就能写成消息。意萍对二帕说，让我来照顾你。她鼓励二帕喝大量的开水，喝完一杯再倒满，不停地敦促二帕赶快喝，说要喝到想吐的地步才能好，药倒不必吃，任何药都是一种潜在的毒物，二帕便不好意思不喝水，她在意萍的照顾下一杯接一杯地喝水，真的就喝到了想吐的地步。

二帕昏头涨脑地靠在床上，意萍回到自己房间拿了单放机和一盒带子给二帕，她说：这音乐很好听的，我十分喜欢，我想你也会喜欢的。她替二帕把耳塞塞进耳朵，然后微笑着看二帕，问：是不是很好听？二帕闭着眼睛，盲目地点着头。

这时意萍发现了二帕枕头底下没压好的杂志，她客气地问道我看看好吗？同时就把杂志抽了出来。

意萍看到杂志封面就笑了一下，这笑有点怪，二帕弄不清楚她到底是感兴趣还是不屑，二帕无端地就紧张了起来，她干脆生硬地说：我喜欢时装，以后我要搞设计的。她像赌气似的看看被子。

意萍却意外地说：我也喜欢。

她翻着手中的时装杂志，漫不经心地问：知道陈意玲吗？

二帕心慌意乱地说：怎么？

意萍说：我姐呗。

二帕一声不吭，一动不动，她不让意萍觉察地小心地舒着一口长气，好让自己松弛下来。

意萍说：我跟我姐长得一点都不像，我妈说我姐一生下来只看见一张大嘴，别的眼睛鼻子一概看不见，我妈倒是挺喜欢我姐的，说我姐聪明、懂事。

意萍说：我姐这个人，说她没才气也太刻薄了，但她决不是什么人才，她就是刻苦，你要是对她感兴趣，哪天上我家就看到了。

意萍说：算了，别老说我姐，她就那点东西，太不能让人激动了，咱们找一个好一点的话题。意萍的大眼睛忽闪忽闪地流动，充满蛊惑地看着二帕，她突然来了灵感，眉毛一扬，神采飞扬地说出了一个名字：

夏帕瑞丽。

不知是意萍赋予了这个名字以光彩，还是这个名字照亮了意萍，抑或是互为辉映，二帕感到了这个名字的明亮与美艳，这份明亮与美艳从意萍的眼睛、脸庞、头发上涌动、散发，这使意萍通体透亮。

夏帕瑞丽夏帕瑞丽，二帕对这个名字一无所知，她既羡慕又心虚地望着意萍，就像她正是夏帕瑞丽本人，正披着神秘莫测的白纱，迈着某种二帕所不能企及又无法想象的步子，从某个不可知的远方来到这里。

意萍一改刚才议论她姐姐时的平淡语气，像打了吗啡似的兴奋起来，她急切地问二帕：夏帕瑞丽，你一定是知道的吧？

二帕喃喃地说：夏……帕瑞……丽。

意萍急不可耐地说：时装界非常天才的女人，意大利的超现实主义时装设计师，她的用色像野兽派画家，强烈、鲜艳，她最爱用一种娇嫩的粉红色，被誉为惊人的粉红色，她具有马蒂斯风格，给平直、黑色的二十年代带来了活力。

二帕想起来问：她现在还活着吗？

意萍愣了一下，说：咱们先不管这个，你知道吗，夏帕瑞丽跟达里关系很密切，达里的名作，叫什么来着，好像是抽屉里的城市什么的，就是从夏帕瑞丽的时装上的古怪抽屉式口袋得到启示的，改天我给你找一点图片看看，帽子像高跟鞋，围巾搞得像蜻蜓，还有带红指甲的手套，我光说不行，你会觉得一点都不好看。

二帕越听越傻，她眼定定地盯着意萍的嘴唇，就像那里正藏着一件超现实主义的杰作，在这张嘴一张一合的瞬间，这件惊世的作品就会迈着婀娜的步子走出来。

意萍却又说起了另一个叫夏奈尔的女人，她的声音已经有些嘶哑了，她嘶哑着声音说：夏奈尔，夏奈尔更棒。意萍就像一个炫耀自己珍宝的女人，先拿出一件晃一晃，又赶紧收回，同时拿出另一件。她手上举着夏奈尔，用一种接近于朗诵的语调说：这是时装艺术家中为数不多的，能走完艺术生命全程，并永获成功的天才，她既美貌又浪漫，销魂蚀骨地迷住了整整一个时代，毕加索、斯特拉文斯基、海明威、雷诺阿、达里，都是她的好朋友。

意萍一口气收住，她默不作声地望着远处的夏奈尔，二帕默不作声地望着她，两人脸上是一色的神往。

这真是一个很好的切点，意萍一下就把二帕紧紧吸引住了，她正如一个流光溢彩的晶体圆球，一路发着声响朝二帕滚动而来，二帕躲闪不及，只有一头撞上去。

二帕因为喝了大量开水，感冒果然就好了，意萍拉着二帕大逛时装店，让二帕买了一条格子裙裤和一件又宽又长的黑长衫配在一起穿着，然后和二帕在宾馆的酒吧里坐到深夜。她们坐在最尽头的座位上，二帕喝一种绿色的酒，意萍则喝一种黑色的酒。两人面对面坐着，互相看对方在若明若暗的光线中五官时隐时现，有一种离奇、美妙同时又不大真实的感觉。

意萍的眼睛迷蒙、神妙，像一种无法言说的宝石，她们长久地不说话，偶尔开口，声音也像是被这个环境所阻挡、所浸染，变得连自己都有些认不出来。

二帕听见意萍说：这里的情调真好，不过，得是咱俩在一起，意萍说，我姐特土，她没救了。二帕觉得这间奇怪的房子像是充满了某种相应的奇怪

气体，这些气体穿透了意萍的声音，使正常的声音变成了气声，而这气声又包含了某种神秘，它们搅成了一团，在这若明若暗的酒吧间，在桌子底下，在含义不明名称古怪的酒里。

二帕无端地有些害怕。

会就散了。二帕收拾自己的东西，她疯玩了几天，脏衣服堆着一件都没洗，意萍赶过来说：别洗了别洗了，我一起带回家用洗衣机洗。二帕说：不行不行，意萍说：怎么不行。二帕说：算了。意萍说：别算。二帕说：多不好。意萍说：不就是几件衣服吗，咱俩这么好，这算什么？她义气地动手将脏衣服塞进一个大塑料袋里，二帕既为难又惶恐，被这生疏的侵略式的友谊搞得不知所措，她想说谢谢，同时又意识到不妥，于是咧着嘴傻站着。意萍便安慰她：你别愁眉苦脸像欠了我似的，我家新买了一台全自动洗衣机，这边倒下去，那边出来就是干净的了，你好好回去睡觉吧！

二帕在童年时代曾经有过一种古怪而强烈的预感，认定自己出生来到世上，是负有特殊使命的，她必将完成一项重要的事业，这使她漠视生活中的种种困苦，也使她漠视了一切亲情和一切诗意，她一边等待着冥冥之中的召唤，一边磨炼自己的意志，她坚持不懈地每天做两遍眼保健操，（她坚定地认为眼睛是完成未来事业的最重要保证），每天长跑，把手伸进发烫的水里尽可能坚持住，还时常溜到后门，从两米多高的墙根往地上跳，以此锻炼胆量，她在看电影的时候，对解剖动物或给人动手术等诸如此类的血淋淋的镜头紧盯不舍，她强迫自己面对天性中不忍看的场面，比如，挤在人群中观看处决犯人。没有人这样训练她，一切都是自觉的。

这个阶段并不长，只停滞在二帕孩提时代的最初几个年头。二帕十二岁开始来月经，这个事件像晴天霹雳一样破坏了二帕神秘的使命感，她开始像那些女学生一样每月有几天一下课就鬼祟地怀揣草纸往厕所跑，在上游泳课的时候无所事事地站在岸上，并且她发现自己的身体没那么轻捷了，她开始莫名地流泪和感伤，并且骤然变胆小了，一点动静就能吓一跳。总之，二帕发现自己被一种外在的力量无可挽回地改变了，她站在少女时代的门槛往大千世界张望，看到自己瘦小的身影在芸芸众生中既单薄又暗淡，这个发现把一种忧郁注进了二帕的体内，这忧郁与她孩提时代的古怪和坚硬缠绕在一起，使她脸上落落寡合的神色越发根深蒂固。

整个中学时代二帕像外星人一样从来不笑，在初中第一学期，学校要开晚会，每班出一个节目，二帕的班级排了一个舞叫《喜摘丰收棉》，这是一个八人的群舞，二帕因为个子适中，也被选了进来。她在中学时代并不像后来那样缺乏自信，动作生硬，她很快就学会了摘棉花的舞蹈动作，并且与生俱来地带了一种力度。在节目即将成熟的时候，班主任来督阵了，班主任不注重动作是否整齐划一这些外部细节，而是看是否传导了欢乐的丰收气氛，不但只是传导，还要洋溢、溢满，这才是真正重要的。

就要求大家脸上挂着欢乐的笑容，开始时几乎都不适应，一笑就忘了手脚如何动作，班主任严肃认真，一遍又一遍，终于差强人意了，这才发现二帕在这个舞蹈中极不谐调，她自始至终没有一丝笑容，不但没有笑容，竟还带着某种悲壮，丝毫不像是喜摘丰收棉，倒像是备战备荒为人民。班主任耐心开导，同学们反复示范，均没有用。严肃的班主任为了避免政治上的误会，临时决定将八人舞改为七人舞。

从此二帕没有了练习机会，动作日益生硬，脸上总是悲壮。

二帕脸上的毫无表情使意萍总是捉摸不透，因此随着意萍的情绪变化，二帕的这种毫无表情得到了各种不同的解释：诡秘、深不可测、坚忍、感情冷漠、精神贫乏，这些解释是如此矛盾，意萍在这片矛盾丛生的谷地中绕来绕去，搞得昏头涨脑。

意萍喜欢写信，在和二帕分手的当天晚上就给二帕写了一封信，信中用词之抒情，是面对面讲话时说不出来的，即使不对着面，在电话里也是不太好意思说出来的，但是并不肉麻，也不像男女之间的情书，可见写信的人真是一个既聪明又有诗意的女孩。

意萍的家和单位离二帕都不远，意萍情意绵绵地给二帕写信，希望也收到一封同样的信。她星期一寄出一封，星期二又寄出一封，到了星期四还没有收到二帕的信，于是意萍又寄了一封短信问二帕收没收到她的信，信中说，这是一封重要的信。最后到了星期六，意萍才盼到了二帕的信，这封信只有一页纸，十分平淡无味，对意萍的抒情没有半点呼应，文字甚至有点干巴巴的，令意萍大为失望，失望之中又有点生气。

意萍对二帕说：我再也不给你写信了，你看你给我写的什么信，这叫信吗？二帕就十分惭愧，她试图解释说，这已经是她写的最好的信了，她给母亲写信比这还短得多，完全是电报式的，她从小性情孤僻有轻微的自闭症，无法与人交流，难得有一个朋友。

意萍不由得感动起来，她对二帕说：你属于那种叫问题儿童的孩子，小时候家庭残缺生活不正常，跟这种类型的人打交道困难极了。二帕听得有些绝望，意萍却又说：我也算问题儿童，父母是近亲，表兄妹；我有个弟弟是白痴，以前家里气氛一直不好，我弟十八岁的时候死了，我的工作也算满意，这才开朗起来。

两人便开始了一番痛说革命家史，意萍说她小时候被送到外婆家寄养，吃不饱穿不暖还要上山打柴。二帕说八岁就开始干活挣钱，剥过桂圆肉，洗过化肥袋，挑过煤，锤过石子，还运过木头，二帕的苦大仇深像滔天的洪水淹没了意萍的小小不幸，意萍两眼噙着泪水说：二帕，你说得我真心疼，这太不公平，我真愿意替你。

二帕一冲动又说：我还经历过你难以想象的摧残，我……二帕有些说不下去了，过去的幽暗岁月不为人知地静卧已久，现在就像骤然地被掀开了一角，继父咿咿作响的口哨声直逼二帕的耳膜，使二帕心惊胆颤。

意萍靠近二帕，她握着二帕的手说：什么事情都过去了，过去的事情都是没有的，现在已经不存在了，你别难过。二帕两眼直直地说：你是永远也不会知道的，我这辈子不可能有什么好日子，我反正不抱任何希望。

意萍说：我也一样，其实我心里并不快活，常常悲观绝望，我们都是同样的。二帕被意萍安慰得平静了下来，一种温暖、柔软、舒缓的东西开始在空气中流动着，外面天已经黑了，两人对坐着没有开灯，她们在黑暗中默不作声，一动不动，仿佛这是一个幻境，只要一动就会破坏殆尽。

二帕想把自己的一个时装系列拿到时装节展示，意萍就说：我先带你认识认识我姐，这事她最清楚。又说，不过我姐跟生人不怎么爱说话，我替你问算了。

二帕便说：见不见你姐无所谓。

意萍说：就是，以后你准能超过我姐，别弄得现在就把她当老前辈似的。

二帕却无端地叹了口气，有点怅然若失。

意萍就说：也是，她毕竟在圈里挺熟，咱们还是得利用她，干脆，你现在就到我家去，看她帮不帮忙，我本来挺不愿意求她的。

二帕犹豫着支吾两声没说话。

意萍却急了，说：我都豁出去了，你就别再犹豫了，到底去不去？

二帕心一横就说：不去，我不想利用朋友。

意萍在松了一口气的同时却觉得不痛快，她闷闷地说：你这人真别扭，真没劲！意萍很想发狠跟二帕吵上一架以去心头的无名之火，二帕却情绪低落闷坐着一声不吭，惹得意萍埋怨说：我真拿你没办法，我怎么这么倒霉，我拉你一把，拉了个空，打你一拳，也打了个空，总是对不上碰不着。

意萍这段日子百无聊赖，谈了一次不合孤意的恋爱，从此对男人抱着天大的偏见，认为天下的男人没有配得上自己的，却又满腔的感情没处着落，觉得此生此世，须得爱上一个人才能有所交待，她既要爱上一个人，又觉得这世上无人可爱，只得勉为其难地在这两难之中艰难地跋涉，既浪漫又悲苦，旧的朋友离散了（什么原因），看腻了，现在只一个二帕，她决意不计较二帕，只把她当成问题儿童看待。

于是仍和二帕好。

好的方式是常打电话，有时意萍上午说要绝交，并声称已把电话号码撕了，下午又来了电话，说有一场好电影。二帕处变不惊，一听要绝交就赶紧挂电话，一听说有电影就赶紧骑自行车去看。虽然日子不得安宁，倒也热热闹闹，心有所倚，互相觉得有一个朋友是多么的好。

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二帕不知道有老律这个人。老律是艺术学院工艺美术系的讲师，四十多岁，和老婆长期分居。有次二帕回家过年，老婆托二帕给老律带几个粽子去，二帕就认识了老律。老律是二帕事业上的第一道光，二帕正在昏天黑地地自我奋斗，却从天上掉下一个老律，老律告诉她关于色彩、构图、线条、明暗、流派、主义，这使二帕大开眼界大受感动。老律对二帕主要是一种同乡式的热情，男人的卖弄和居心叵测躲得远远的连他自己都没有觉察，二帕却疑神疑鬼，在和老律的交往中等待着某件事情的出现。

二帕认定，这件事必然会到来，她决定把自己交给这件事，必须有一件事，也就是这件事，这是唯一的一件事，把她和老律紧紧连系在一起，让老律对她负上责任，这是一个最最传统毫无诗意的念头，二帕一不经意就落入了传统的窠臼。二帕怀着为事业牺牲一切的决心，一次次地到艺术学院大院尽头的那排平房去，这平房灰暗、老旧、低矮，房前有一棵孤零零的玉兰树，树底下是一片青苔。二帕越过青苔一次次地去找老律，悲壮而坚定。

事情始终没有发生，二帕松弛了下来。松弛下来的二帕思前想后，对这事忽然没有了信心，她开始担心老律要对她没有兴趣了，这个担心像一个严峻的事实立即竖在了二帕的眼前，使二帕顿时觉得暗无天日。

二帕无端认定，只有老律能帮她，她在时装界没有一个熟人两眼一抹黑，她没有圈子没有朋友没有协会只有一个老律，因此她决不可能把老律放走。二帕在房间里枯坐着，十分羡慕那些风流风骚风韵十足的漂亮女人，心里捉摸着她们到底用了什么手段把男人整得服服帖帖说一不二的。

二帕不漂亮也不会卖弄风情，但却有着强大的意志力。她在那个发了疯的黄昏冒着小雨去找老律，她骑着自行车穿过七一广场，她的风衣被风掀

起，雨丝扑在她的头上脸上，她冰凉地蹬着车，心里想到了一句古诗：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

壮士二帕就这样来到老律的门口。老律本来晚饭后要出去散散步，逛逛门口的书店，天却昏暗着下起了雨，老律只好闷在屋里胡乱翻书，专翻那人体摄影人体油画册，女性的人体毕竟是很解闷的。

老律听见门响了两下就被果断地推开了，他没来得及收起那些画册，一回头就看到了湿漉漉的二帕。二帕脱去了风衣，她胸前的衣服湿湿地贴在身上，身体的轮廓在单薄的衣服底下柔软地凸现，与画里的裸体有些暗合，这使老律心里为之一动。

这是十一月份，在亚热带城市，十一月份是夏秋之交的月份，一场雨正是两个季节的交点，二帕从夏天一脚走进了秋天，她穿着单薄的裙子，毫无准备地冷得发抖，她孤立无援地坐在老律的床上，软弱地说：我冷，冷得很。老律说：我把电炉插上就好了。二帕有点失望，二帕觉得老律应该暖暖她的手，或更进一步，让她把衣服脱下来烤烤，而老律却只是把电炉插上，二帕又委屈又难过，鼻子一酸就抽泣起来，她边哭边解上衣的扣子说：我的衣服都湿了你也不管。

那件事终于就发生了。二帕躺在老律的床上，她双目紧闭，四肢冰凉，她感到老律滚烫的身体触碰到她冰凉的身上发出滋滋的声音，这滚烫一再撞击碾轧她，而她却像一块生铁，不被融化，不为所动，她默默不作声地忍受着这重量和疼痛，心里充满了神圣之感。

事情过去之后老律把二帕抱在怀里用被子裹着她，好半天还是没有把她暖过来，这时他听见二帕用沙哑的声音说：老律，你要给我的时装写评论文章，写一组。过了一会儿，二帕又说：老律，你要记住。

雨一直在下，电又停了，小屋里一片冰凉，潮湿的夜气浓重难耐。

有一天意萍到艺术学院参加一个新闻发布会，是音乐系或美术系的什么事，会后在教工食堂进便餐，摆了两桌，用一只很窄的屏风象征性地隔着，把来来去去的打饭的人看了个尽收眼底，有个四十岁上下的男人拿着一大一小两个饭缸来打饭，不知怎么引得大家很注意，意萍看这男人，也算不上风流倜傥，理着时兴的板寸头，穿了一件红毛衣，颜色有点旧，男人肤色比较白，整张脸奇怪地分成两部分，下半截光滑，没有皱纹，显得年轻，上半截尤其是眼睛周围却全是皱纹，苍老得可以。意萍的座位正好对着打饭的窗口，她看到那男人打了一多一少两份饭菜，然后大着步子走出饭堂，似乎慢了就会有麻烦的样子。

意萍在这个瞬间忽然想起了二帕，她觉得有点不对头，她闪电般地想起二帕确实说过她在艺术学院有一个熟人（？），二帕躲躲闪闪的诡秘神色使意萍确信，二帕正在与一个男人相好（就是这人？），二帕竟然瞒过了她，二帕对友谊竟是这样不忠实，二帕对她竟是这样隔心隔肺，她的一番心血算是白费了，意萍越想越气，越想心越冷，她憋着气冷着心听见同桌的人问：老律到底离婚没有？

意萍回到报社，越想越不对，就给二帕挂电话，二帕办公室的人说，二帕请病假了。意萍就又赶到二帕宿舍，宿舍也没有人。

隔天意萍见了二帕，看见二帕脸黄黄的，很是无精打采，意萍怀了一点小小的恶意胡乱想道，出事了，出事了活该。出事这个想法给意萍带来了

某种刺激，她一心要证实这件事，要证实这件事的心气胜过对二帕的恻隐之心，她不顾一切地说：二帕，昨天我到艺术学院去了。

二帕不做声。

意萍又说：我看见老律了。

二帕看看她，“哦”了一声。意萍按捺不住，径直问道：二帕你告诉我，到底怎么回事？

二帕固执地不开口。意萍就说：二帕，真有你这样做朋友的，我怎么就碰上你。

二帕僵持了一会儿，说：意萍，我累，我想睡觉。

意萍既无奈又不甘心，说：你睡吧，想睡多久就睡多久，不过有一句话，我想说出来，说完我就走。

二帕说：你说。

意萍顿了一下，说：有些事情，很不值得。见二帕仍木着脸，不为所动的样子，意萍索性说道：二帕，作为一个女人，不要把自己不当回事，有些事情，真的是不值得。

二帕脸朝里躺着，她闭着眼睛，泪水从眼角流下来，她咬着牙，使劲压抑着不让自己发出抽泣的声音。好一会儿，二帕说，值得不值得，都是我自己的事，你不用管我。

意萍走后二帕爬起来站到窗口跟前，她看到意萍的身影很快就消失在七一大道的暮色中，秋风如水，凉浸浸地一直从路旁的树木漫到二帕的窗口，漫到二帕的身上。二帕想，意萍从此不会再来了。二帕走到镜子跟前，在白日的余光中看到自己瘦嶙嶙的身影立在镜子里，一股凄凉的气息从那里散发出来。

二帕惊恐地发现，这个月的月经已经过期十几天了，她每天起床的第一件事就是观察自己的内裤，她绝望地发现，内裤上连一丝血丝都没有，紧接着，明显的妊娠反应铺天盖地而来，头晕嗜睡厌食呕吐全身无力脸色不好，全都有了。

二帕在这个城市没有亲人朋友，凡事无论大小一概自己拿主意，出了事自己负责，学会了在重要关头临危不惧，二帕虽然被不祥的预感笼罩着，她全身的力量却同时被调动起来，头两天她咬着牙强迫自己尽可能地吃饭，下了班就冒着雨跑到书店，在医药卫生类图书里没命地乱翻，最后她找到了一本《妇女卫生常识问答》，上面有一问“怎样知道自己怀孕了”。接着二帕又去医院做了化验。

这才去找老律。

二帕说：我怀孕了。老律皱着眉头看二帕，二帕说，这是真的。老律说：怎么办？二帕说：你说怎么办？老律说：我不知道。

二帕说：那你再想想。说完二帕就在老律的书架上翻书，翻了一会儿，老律仍没有想出主意，二帕就说：老律，你真的什么办法都没有吗？老律说：我能有什么办法，要不我给你一点钱，这是我唯一能做到的。二帕把书往地上一摔。说，我不要钱。老律说：那你要我怎么样？二帕说：我要你伺候我十五天。老律说：我后天就要带学生下乡了。二帕说：那好，那你明天陪我去医院。老律问：去哪个医院？二帕说：你到底去不去？老律说：去去，不去哪还像人。

二帕在床上坐下，喝了一口水，见老律心事重重，就又说：老律，你

不能离婚吗？老律不做声，低着头看自己的指甲。二帕说：我知道你离不成，怎么离得成呢？老律顺着二帕的话说，这事不是那么容易的。二帕沉默了一会儿，说：女人要打掉自己的第一个孩子，你以为就容易吗？老律垂着头，只见外面的玉兰树叶在秋风中飒飒有声，他把两手团在一起，说：二帕，我会对你好的，我会尽我所能去帮助你。

手术的事二帕托了一位女同乡，女同乡信誓旦旦地说，要为二帕保密，又设身处地安慰说这种事不算什么，谁都可能挨上次把。但事情没过几天，二帕却接到了在县政府工作的舅舅打到收发室的长途电话，让她一定要严肃对待生活，不要做那一失足成千古恨的事。二帕在收发室里气得头昏眼花，收发室的老头却塞给她一封信，是报社副刊的一个熟人寄来的，说她的时装照片因近期版面太挤没有上成望谅解，口气冷淡，二帕想不清楚这事的前因后果来龙去脉，只无端认定与此事有关。二帕只觉得天昏地暗，收发室的老头对她说了句什么，她没听清，只胡乱应着就跟跑而逃。

同事陆续来看二帕，表示了或真或假的关心，有位同事好心告诉她，有人怀疑她的肾炎病假条是假的，建议单位派人去查实，二帕一听心跳骤快，同事看了看她的脸色，再次好心地告诉她，多数人认为是真的，大家都很同情二帕，主张去查的人自讨了一番没趣。二帕一时说不出话来，她本能地拼命深呼吸，想把胸中夺路而出的抽泣强压下去。

女同事一走，二帕就忍不住大哭起来，她想这下子完了，她的命运已经被注定了，所有的人都知道这件事，所有的人都会认为二帕是个坏女人，即使成功了也没有什么意思，生活真是一个陷阱，一不小心就让人掉下去。二帕反反复复地想，她已经走到了绝境，再也不会再有出路了，真不如死了好，二帕想，她一辈子从来没有过过好日子，从小吃不饱穿不暖，没有一点欢乐，她既没有朋友也没有亲人（她的亲人从来没有真正在她的心里成为过她的亲人），她甚至也没有家乡，她孤苦伶仃一个人受尽煎熬。

所有悲惨的词像潮水一样涌到了二帕的心里，这潮水将她推着、撞着，她的头顶、四肢、头发、指甲、皮肤统统都感到了这种推撞，这可恶的潮水既阴冷又灼热，从她的身体奔涌到床上，扩充到整个房间，二帕觉得她快要晕过去了。

二帕躺在床上，要晕过去的念头像一群安静的绵羊一头一头地锲而不舍地朝二帕走来，二帕感到她就像一个宽广的羊圈，绵羊一头一头地朝她梦里走来。

二帕整整睡了三天，第四天是个美丽的晴天，秋高气爽，空气清新，太阳像国外彩色宽银幕电影那样美好透彻，二帕起床吃了点面条，身上恢复了力气，她边梳头边想，反正她已经死过一次了，她还有什么可在乎的，不如干脆放开，该吃吃，该玩玩，什么都不想，去他妈的品行不端。于是二帕洗了脸就上街，下了一次馆子，买了衣服和化妆品，还看了一部情节惊险的外国警匪片，十分过瘾，回来的时候路过菜市，二帕想起自己最喜欢吃鱼，却从来不曾买来做过，她顿悟了似的直扑活鱼摊子，价也不问就买了一条。

从此二帕每天上午睡懒觉，下午就出门买鱼，她很有兴致地杀鱼剖腹，把鳃掏净，把胆翻出来，然后放上葱姜酱油料酒，再用电炉慢慢蒸着。二帕坐在电炉旁边，看见白色的蒸气慢慢地从锅盖的缝隙中出来，淡淡的轻轻的，在空气中一一展开着，十分的好看。锅里开始噗噗地响，二帕便愉快地看表，她看到蒸气越来越浓，越来越白，浓重的白色汽团像白色的大花在钢精锅的

上方美丽地绽开，一朵又一朵、二帕感动地望着它们，闻到了清蒸鱼的香味，这香味诱人地弥漫开来，二帕耐心地守着这香味。最后，等够了时间，二帕把锅盖一揭，满锅的蒸气携带着辉煌的鱼香热烈地扑向二帕。

二帕吃了一个多星期的鱼，脸上圆圆的，并有了气色，她又试着化妆，把才买来的化妆品一一开封，小心地在自己脸上试着，一样又一样，她从镜子里反复观察自己的脸，捉摸着如何扬长避短。

一个月的肾炎病假休完，二帕化了点淡妆去上班，同事一见，都说她这一病倒像换了个人似的，变得有光彩、漂亮、有味，二帕自我感觉良好地上班下班，注意到一些男同事的目光有点深深的，不像从前那样既平又浅，二帕下班回到宿舍，长久地站在镜子跟前，她喜欢在黄昏的时候照镜子，黄昏的时候光线没有了白日的强悍，没办法长驱直入，二帕的房间半明半暗，二帕站在房间的当中，黄昏的淡光从窗口照到二帕的半边脸上，二帕从镜子里看到自己的脸充满层次，富有质感，在这些层次和质感中二帕看到一种由于深受创伤而获得的美感在闪动、凝固，二帕不知不觉地美化着自己，她沉浸在自恋之中，一次又一次地感到了自己的魅力。

二帕决心重新开始。

在这段时间里，二帕认真读了几本书，每天夜里东拾掇西拾掇，竟也弄出几套很不错的作品，靠了老律的帮忙，找到艺术学院舞蹈班的一个女学员，像模像样曲线很好地穿着拍了照片，寄到晚报和日报的副刊，人家正准备找些好照片活跃版面。二帕的作品在备用的照片中很有几分醒目地照着编辑的眼睛，于是很快就登了出来，二帕信心大增，她蹬蹬蹬地上班，又蹬蹬蹬地下班，把兴奋压在心里又浮在脸上。

老律牢记着自己对二帕的责任，很快就写了两篇千字文登在晚报上，这样二帕在本市时装界算是崭露头角了，有一次外省来了一台时装表演，主办单位的一个仅见过一面的熟人给二帕寄了一张票，二帕怀着新秀的自我感觉去看表演，有人给她介绍了陈意玲，陈意玲矜持地朝二帕点了点头，笑笑说，你的时装我在晚报上看到了，便不再说什么，因此虽互相认识了，双方仍然是陌生。

二帕一心期待的热烈交流的场面没有出现，她在人群中倍感孤独，她深深意识到人家根本没拿她当回事，扬眉吐气的时刻远没有来到，二帕想，假如她是夏奈尔或者夏帕瑞丽，难道也会遭此冷遇吗，

二帕日思夜想，计划着一个一鸣惊人的大动作。

就是在这时，二帕重新遇见了意萍。

有一天二帕到最大的那家新华书店买书，在时装类书架前意外地看到了意萍。二帕最先看到的是意萍的皮鞋，那是一双十分时髦前所未见难以设想的皮鞋，既像是新的又像已经穿过了许多年仍然保有优秀的品质，这双鞋一下就抓住了二帕，她不禁要看一眼这背影同样好看的女孩，女孩却像有感应似的一下转过头，使二帕猝不及防。

二帕定眼一着，这才认出意萍来。

意萍说：二帕。

二帕说：你。

意萍说：你一进大门我就看到你了，我想你肯定是要来这里的。二帕看着意萍，往日的什么东西在意萍的脸上晃动着，二帕看着她，脉脉的温情

在两人之间升起，她们感到了这点，这使她们克制着这种感动，她们垂下眼睛，一时不知说什么。

意萍说：二帕，你现在身体好些了。

二帕说：好些了。

意萍说：我一直想去看你，又一直没去。

二帕说：我也想你来。

意萍抬起眼睛看了二帕说：二帕，你现在比以前漂亮了，你化妆了吗？

二帕正想着意萍是否已经知道了她那件事情，一听这话马上漂亮起来地说：也就化了一点。她同时扫了意萍几眼说：意萍，你真会打扮，简直是天衣无缝。

意萍一点也不掩饰地得意着。两人互相欣赏，消除了芥蒂，友谊重返往日。

意萍这时又经历了一次恋爱，这次恋爱失却了从前的那种一往情深的柔情，既不热烈也不迷狂，就像空气浮在身外，虽然触碰到皮肤，却是没有痛痒，进不了心里。对方是一个身材修长面貌清秀在人前一站很有样子的男孩，比意萍小一岁，意萍嫌他的名字不好听，给取了外号叫碰碰，含义不详。

碰碰虽然样子尚可，却是地道从农村考上大学然后拼命用功再后幸运地留在了城里的农村人，他一不经意或者一经意就会露出农村的马脚来，意萍对此极感窝囊。但意萍又无数次地想过，碰碰虽然土一点，却是忠厚老实诚心诚意爱她的呵，碰碰老实，碰碰年轻，碰碰身高一米八〇，碰碰的职业体体面面，碰碰只爱她意萍一个人。有了这么多好处，土一点实在不算什么，有了这老实和爱的保障，意萍感到了大大的安全，这安全像一张又厚又大又结实的棉垫，死心塌地地停在意萍的身下，意萍朝未来的日子一探头，看到疾病、衰老以及某些尚未看清必定来到的致命危险把她独自一人抓到冰凉的空中，意萍害怕得要命，只有想到碰碰，意萍才心神稍定。意萍时时刻刻提醒自己，她马上就三十岁了，三十岁了，三十岁了，她必须在三十岁到来之前结婚，好像结婚就可以挡住三十岁。

意萍经历了几次各异的恋爱，现在她累了，她想试试结婚，试试安静下来，她理智地跟碰碰谈恋爱，按部就班地和碰碰约会。看电影、散步、郊游，意萍觉得这一切庸俗极了，无聊极了，没意思极了，这场恋爱变成了一块鸡肋，食之无肉，弃之可惜。意萍在这次没有多少欢愉的恋爱中走到了结婚的边缘。

意萍就是在这时再次见到二帕的。

两人在书店里站着说了许多话，又各人买了同样的几本书，一个人一说这本不错，另一个马上抽出同样的一本。边翻边说，真是不错，两人互相影响，火上浇油，一时间彼此觉得对方与自己是多么情投意合，这种情投意合是多么的贴心贴肝，两人眼睛放光，脸上焕发出光彩，从书店出来，两人不约而同地看到了一家新开的门面干净雅致的馆子，她们心情愉快地走进去，要了酒菜，十分豪气地吃将起来，就像真正的男人在结拜真正的兄弟，她们在抢着付钱之后从馆子里出来，心里感到了前所未有的痛快。

意萍说：二帕，咱俩要有一个是男的就好了。

二帕说：就是。

意萍说：这样咱俩就不用另外再谈恋爱了。

二帕说：就成两口子了。

两人一齐大笑，笑声在暮色的掩护下十分放肆。笑完之后就真心地神往起来，谁也不再说话，似乎一出声就会将这美好的希望打碎。

两个三十岁的大女孩默默地骑着车穿过宽阔安静的七一广场，她们并着肩，感到了最珍贵的东西就在她们心里，她们的心里满满的，脚下轻盈如飞，下坡的时候风将她们的衣服鼓荡，将她们的头发高高扬起，浓黑的树影无声地从她们的身边飞快地滑过，气流摩擦着她们的耳朵，发出奇妙的哨声。

两人不觉就到了二帕的宿舍，月光出奇的亮，没有遮拦地一直照到二帕的床上，二帕没有开灯。意萍在半明半暗的光线中看到了二帕的脸有一种不可思议的美，她深陷的眼睛里有一种忧伤的预示着悲剧的东西深深吸引着意萍，意萍无声地看着她，良久，她忽然心一动，某种声音自远而近从她的头顶贯注到她的身体，她恍然地看着二帕，心里涌动着一种强烈的想要拥抱她的欲望。

意萍哑着声音说：二帕……

二帕望望意萍，她看到意萍的眼睛亮亮地看着自己，在月光下既美又狰狞，她无端地害怕起来。

她听见一个不像是意萍的声音说：二帕，女人比男人有味道得多。

意萍又说：我现在明白了，我其实是喜欢女人的人。

二帕迟疑地说：是……那种喜欢吗？……二帕吸了一口气，及时地将那三个要命的字吞了回去。

意萍因了这种吞吞吐吐的点破，竟坦荡了起来，她语气松弛地说：二帕你不要那样想，女人之间一定能有一种非常非常好的友谊，像爱情一样，真的，二帕你不相信吗？

二帕说：我害怕。

意萍有些失望：二帕，你真是的！你缺乏内心的力量，不敢冒险，有什么可害怕的呢？

两人一时都没有说话，月光已从床上移到了窗边，房间里暗了下来，两人的脸被隐没在一种柔和的黑暗中。

忽然二帕说：意萍，你知道我为什么害怕？

意萍从二帕的声音中似乎感到了什么，她紧张地轻声问：为什么？这声音轻得像是没有出处，它来自天上，来自一个远不可知的地方，它把某种隐秘的事物拉出来悬挂在这间房子中月光和黑暗的边缘。

二帕盯着黑暗说：我害怕是因为我天生就是那种人，我从来就没有真正爱过男人，没有真正从他们那里得到过快乐，我不知道怎么办，我绝望极了。

二帕盯着黑暗说：可我不愿意强化自己的这些，我不想病态，我想健康一点。

意萍说：二帕，你想到哪里去了，我们不是那样，我们只是要一种比友谊更深刻的东西，我常想，我活在世界上什么是最想要的呢，就是爱一个人，这个人不管是男是女，只要彼此能激发出深情，二帕，只要有了这个，我什么都敢做，什么都不怕。二帕，现在我才真正明白自己，我一点都不爱碰碰，我根本不在乎他，可是我在乎你，你知道你多让我动心，你是一个非常特别的女人，只有我才能欣赏你，你知道吗？

二帕在黑暗中低着头，她的脸有点发烫，意萍的激情使她深感到了惭愧，她喃喃地说：意萍，你才是真正精彩的女人呢！

二帕创作了一个以棕榈叶材料为主体的时装系列，她准备搞一次时装展示，将棕榈系列作为压轴戏，她深深沉浸其中，以至在上班的时候面对着办公室仍然一再看到心爱的棕榈们被流光溢彩的灯光与舞台所照耀所簇拥，这使她差错越出越大，次数越来越多，同事和上司的脸便越来越不好看。

二帕决定调工作，她的目标是市服装研究所，二帕深知自己在市里是如何地毫无根底，要搞调动是如何地难于上青天，她想她一点关系也没有，一点后门也走不通，谁也帮不了她（意萍从她眼前一闪而过，她想她决不能利用这个），她没有任何别的办法，她只有靠自己的实力，假如她二帕在时装界能够响当当，能够别具光彩，能够有拿得出手的东西，她就敢面无愧色地到处自荐。

实力就是作品，作品只有展示才能让人知道，二帕准备拼了命也要把展示会搞成。

有天下午五点多钟的时候意萍来找二帕一起吃饭看演出，正撞上二帕化了妆要出去，二帕对意萍说有事，却没说什么事，意萍脸色立刻就有点暗，二帕便只好说她的展示会要拉赞助出场租，这是要去跟企业的人吃饭谈事，意萍听得心里很不舒服，见二帕一副横了心肠的样子，只好闷了一肚子邪火走了。

意萍在家越坐心里越不舒服，到了十点，一咬牙，不管不顾地一口气跑到了银行宿舍，二帕却还没有回来，意萍就骑着车在七一广场来回走。

意萍慢慢地骑着车，月亮浮在天边，又大又扁，给意萍一种异样的感觉，凉风从广场的尽头吹过来，意萍迎着凉风骑过去，她心头的邪火慢慢地消失，变作了一种悲凉和虚空。广场在夜晚的黑暗中益发空旷深远，这空旷深远使意萍倍感孤独。

意萍想咬咬牙不理二帕算了，二帕却给意萍来了一封信，信中描绘了一个梦，二帕在梦中看见意萍赤身裸体地躺在一张巨大的冰床上，冰床的四周围着一圈透明的火焰，二帕想去救意萍，却怎么也越不过那道火，二帕急得大哭，一哭就哭醒了。

这个梦的诗意与深情深深地打动了意萍，她找到二帕，看到二帕眼眶周围一圈青晕。下巴还鼓起一个小包，人是瘦了一圈，只有眼睛还是亮闪闪的。

意萍说：二帕，你有什么事，一定要对我说。

二帕说：我不想利用你对我的好。

意萍说：这叫什么利用！只是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二帕冷笑说：你自然是不明白的，你怎么会明白呢！二帕心想你不过是投胎投得比我好，你天生就有的东西我要拼了命才能得到，得到了还要受到指责，这是多么多么的不公平，你自然不明白，我不急我就得一辈子坐在银行里替别人数钱。二帕想，一个人要想不认命要付出多大的代价啊！二帕越想越是悲从中来，她已经找了三个厂家，三个厂家都是广告费超过五十万的，她的赞助却就是得不到，二帕又找到了第四家，这回她终于看明白了，她明明白白地看到，她只有把自己拿出去她才能得到这笔钱。

二帕越想越伤心，不禁痛哭起来。

她的肩膀又瘦又尖，在意萍面前毫无遮拦地抽搐着，意萍心疼地看着二帕。良久，意萍说：二帕，我懂你。

二帕心里感动着，一时抽得更厉害。意萍又说：二帕，只要是你做的事，我全都接受，不管你是杀人，还是放火，只要杀的不是我，烧的不是我，就全是对的。

一句话把二帕说得安静了下来。

意萍便问：展示会，要花多少钱？

二帕暗着嗓子说：模特不算，让老律想办法，光场租和打点新闻界，最少五千，这还算是优惠的呢！

意萍说：我有两千块钱，全都算上，其余的我找朋友帮忙。

二帕说：我不要你的钱。

意萍说：二帕，你知道我多想帮你，我乐意。

我反正不能要你的钱。二帕固执地说。

意萍觉得无趣，说：你怎么这么别扭。

二帕说：我这事，先自己想想办法，若不成，就还按你说的。又说：意萍，你知道我多不想让你操心我的事。

意萍听到这话，心里一热，当即表示，二帕的忙她是帮定了，她去跟部头打交道，死活也要为二帕争到半个版，她来写一个专访，配一张二帕的照片。意萍斩钉截铁地说：我就不信，有我做不到的事情。

二帕听得入神，一时只满眼感激地望着自己的双手，她不敢正视意萍，生怕一抬头，意萍的慷慨就像大山一般轰隆隆地压过来，让她喘不过气。

少顷，二帕想起了意萍平日里说这部头好色、小气一类不屑的话，便说：要是太难就算了。

不想意萍却说：我用什么办法你别管，反正到时就给你半个版。脸上是一色的悲壮。

二帕怦然心动。

事情磕磕巴巴地进展着，从六月到十一月，二帕经历了无数次挫折、希望、失望、绝望，又从绝望中诞生，正当二帕感到快要撑不住的时候，展示会才筹备得差不多了。

意萍却遇到了新的烦恼，问题出在碰碰。

碰碰的单位是个清水衙门，不像二帕的银行那么阔气，单身汉是决不可能分上一间房子的。碰碰与人同住一室，同屋与女朋友热恋三个月，准备元旦结婚，单位一时分不出房，把同屋急得火烧眉毛，便唆使碰碰趁早结婚，同屋说：碰碰你不赶快结婚，豆芽菜都凉了，同屋又说：碰碰你还不赶快结婚，我的儿子就要躺到你床上撒尿了，同屋还满腔同情地望着碰碰说：碰碰，你要坚强一点。同情得碰碰满脸狐疑，同屋才说：这么久没有动静，会不会……

碰碰便去找意萍。

碰碰去之前，特意去一家广州发廊理了一个最时髦的发型，他顶着一头香喷喷的时髦头发来见意萍。意萍看了一眼却说：头发这东西也是奇怪，别人理了全像几分万梓良，碰碰你怎么弄也不行，真没劲。说得碰碰无话。碰碰闷坐半日，意萍也不理他，桌上摆了一堆五颜六色的水彩笔，碰碰看到意萍忙着在一些白纸片上画上彩色图案，碰碰斜着眼看见意萍在那上面写了一个又一个他不认识的名字，在这些名字之下意萍又写了一些或随意或深情或调侃的句子，旁边是十好几个写好了姓名地址的信封，碰碰把这些名字中所有看不出明显性别的统统想象成了强大的情敌，他们像铁丝网牢牢地围在

意萍身边，使碰碰一筹莫展。

碰碰想，他这样不明不白地耗着，意萍明明白白地告诉过他，他们是要结婚的，半年前就说过了这个话，有了这个话碰碰就放心了，她让碰碰暂时不来碰碰就暂时不来，她说她忙碰碰就让她忙她的，碰碰心里满满地装着意萍，意萍的话就是上帝的声音，每天在碰碰的心里回响。现在碰碰终于看到，他绝望地看到，意萍心里没有一点点他的位置，意萍就坐在他的跟前却背对着他，一上午只对他说了两句半话，一句是别人理了发像万梓良，一句是碰碰你不行，最后半句是真没劲，就像碰碰小时候在有线广播里听到的对口词三句半，硬邦邦地立眉横目，碰碰又绝望又不甘心，他想意萍并没有跟他说不结婚了，吹灯了，她不理他是因为忙，他一定不能什么都没弄清就回去，他在心里把要结婚的话练了无数遍，他一遍又一遍地把心竖起来，要把这话说出口，他一次又一次地在张开了嘴的紧要关头把声音缩了回去，他看到意萍将十几个信封一一贴住了封口，一一贴上邮票，意萍瘦嶙嶙的手指在信封上一一抚平，意萍站起了身，意萍要去寄信了，碰碰一看没有了退路，在心里一咬牙一跺脚冲口而说：意萍。

这句焦灼万分委屈万分一点也不像出自碰碰声音的话使意萍吃了一惊，她看到碰碰像犯人等待判决一样半坐在椅子上，意萍说：我要去寄信了。碰碰固执地坐着不动，意萍又说：我要去寄贺年片，你别一个人呆在这里。碰碰仍不动，意萍说：不然你陪我一起去邮局，有什么话路上说。碰碰仍死死地坐着，一副视死如归的样子，意萍觉着了异样，说，那好，有什么事快说，说完我可要出去了。

碰碰被逼到了悬崖上，他只好眼一闭跳了下去，他对着意萍耳朵说：我们的事……就是，反正，你要给我一句准话。意萍不耐烦地问：什么？碰碰索性说：就是结婚的事，你要给我一句准话。说完碰碰就绷紧神经看意萍的手。意萍把手里的一叠信封往桌上一抛，说：我现在不想讨论这事。碰碰不死心，仍傻傻地问，那什么时候？意萍又生气又不耐烦，说：什么时候再说吧！意萍把信聚拢丢到提袋里，三步两步走到门口，她心烦意乱地在衣服口袋乱翻自行车钥匙。

钥匙没翻到，意萍却听见一阵奇怪的声音，呜噜呜噜的，既像叹气又像呻吟，而这气走得不通畅，被什么柔软而顽固的东西尽力而又力不从心地阻挡着。

意萍回过头，看到碰碰一张扭歪的脸。

碰碰抽了几下没止住，竟呜呜哭了起来。

二帕日夜扑在她的时装展示会上，又要催款，又要设计，又要训练模特，连灯光怎样摆都要想了又想。展示会像一个辉煌的梦从梦那里向二帕的现实走来，二帕又兴奋又紧张，她终日对着自己那堆设计样图念叨着：只许成功不许失败，就像一个孤注一掷的足球教练在比赛开场前对自己的运动员施加压力。二帕深知，这次展示会对自己是多么重要，只有她自己才知道，她为这次展示付出了怎样的代价，因此她必须成功，她只有成功才能对得起这份代价，二帕想，如果她失败了，如果展示会砸锅了，她就去死，她决不活了，她不能失败后重又坐在柜台前干她已经干了八年的活，银行她不能再回去了，她已经无路可走，或者成功，或者死。

二帕沉浸在即将死去的悲壮和即将成功的浮想联翩中，意萍却来对她

说，二帕，我最讨厌男人像个软蛋似的，动不动就哭。

二帕看看意萍，意萍又一口气说：碰碰要跟我结婚，我对他这么冷他还没觉悟，一点骨气都没有，他还要每天来我家听消息，真他妈烦！他骨子里那种土气永远也去不掉，你跟他久了你就知道他永远是一个农民，他是农民又要装出不是农民的样子，看着就觉得可笑，我看他老实没计较那么多，现在越来越看不顺眼了，你看他的头，弄得像个小奶油似的，还有那鞋，简直惨不忍睹。

二帕听了就说：意萍，你别太表面，最根本的东西是心，又不是头发和鞋。

意萍本来期待二帕跟她同仇敌忾，却听到了这句话，意萍从来没有听到二帕用这种语调跟她说话，意萍潜意识里占主导占惯了，听到这话感到十分刺耳，她想二帕竟敢教导她，去你妈的。二帕却又顺口添了一句调侃：意萍，你别太形而下了。

意萍不说话。

二帕以为她心烦，也不在意。过了一会儿，二帕认为关于头发和鞋的话题结束了，她便兴致很好地说起她的展示会，她想起专版的事，她说：意萍，你说我的照片用哪张好？

意萍不答话，她站起来，一字一字地说：二帕，你听着，你没有资格跟我谈什么心的问题，我从心到脚指甲比你纯洁得多。

说完摔门而出。

意萍的话像一把尖刀挖到二帕的心上，二帕瞬时感到五脏六腑有一阵烧灼的疼痛，她不知道她怎么一眨眼就得罪了意萍，意萍的话像无数凶猛的黄蜂在她体内穿来穿去，它们带着噪音（这噪音是无数个意萍的声音汇成的，这噪音中最响亮的词就是“纯洁”与“资格”）与毒汁进入她的心，二帕感到她的心正在被洞穿，被焚烧。二帕被真正地伤害了。被伤害了的二帕终于明白，她跟意萍之间从来就没有过平等，意萍从一开始就高高悬在她的头顶，她在她的头顶给她友谊，给她理解，给她帮助，而一旦二帕像一个真正平等的的朋友说她一句，她的自尊就被大大地触犯了。二帕想，原来这么深这么不顾一切的情谊全是不平等的啊！原来意萍竟是这样地不把她当人的啊！二帕越想越伤心，她哭了起来，哭得昏天黑地。

一个女人就这样把另一个女人永远伤害了。

意萍说了那伤人的话感到一种彻骨的快意，快意过后却终于后悔了，她想来想去，自己确实有些出口伤人，她想起了二帕的种种好处，种种艰难，她的软弱和功利，她的执著与自私，她的破釜沉舟和不惜一切，这一切所组成的奇怪的二帕唤回了往日意萍对她的疼惜与眷恋，意萍想，二帕要在晚报上登半个专版，她一定会来找她的，她那么需要成功，既然她为同样的理由就豁出去跟男人睡觉，那她一定还会来找她的。

意萍开始等待二帕来找她，她想只要二帕来找她，她一定好好待她，她一定向她道歉，向她保证永不再伤害她。意萍怀着良好的愿望一天天等待二帕的到来。

展示会一天天近了，二帕没有来，展示会的日子到了，二帕仍没有来，意萍在日报上看到一则简讯，展示会已经结束了，二帕还是没有来。

意萍给二帕写了一封信，过了一个多星期意萍还没收到回信，她怀着

最后的希望又发出了一封，还是没有回信，意萍终于明白，她是把二帕永远地伤害了。

这年的春节，意萍跟碰碰结了婚。

第二年，意萍生了一个五斤六两重的女儿，长得极像碰碰。

二帕如愿以偿搞成了自己的时装展示会，又运气极好地调到了市里唯一的一家时装杂志当编辑，她在新的单位与同事格格不入，同时她对时装的激情也在淡漠，她有时想搞一点新的设计，她惊恐地发现，她的才思与灵气全都消失得无踪无影，她耗尽了无数个漫长的夜晚，却一个作品也创作不出来。

二帕想，自己的心灵是不是枯萎了，她既爱不上男人又爱不上女人，她消失了激情，毫无感觉地度日，这样的日子实在太可怕了。她开始苦苦盼望意萍突然来到，她细细回忆意萍的发型，意萍在夏天里常常穿的那条水红色绸裙像水仙花一样在二帕眼前飘动，意萍的双眼水波潋潋，月光般照耀着二帕的房间。

而意萍却是永远消失了。

——完——

《同心爱者不能分手》

作者：林白

这是一部苏联电影的片名，一个名叫阿尔费罗娃的女演员主演，我在报上看到了她的照片，这使我马上想到了另一个女人，我不知道为什么一下想到了她，其实她跟阿尔费罗娃毫无共同之处，多年来我已经有把她忘记了，但我还是一下就想起了她。

那时候在沙街暗黄色的木楼和土灰色的砖房前，像开花似的出现的这个女人，她的脸像她身上穿的月白色绸衣一样白，闪亮的黑绸阳伞左一闪右一闪，妖冶而动人，那个月白色绸衣的女人在阳伞下只露出小半的脸，下巴像一瓣丰满的玉兰花。

这个女人后来突然消失了，没有人知道她去了哪里，是否还活着。她在沙街上住过的那幢奇怪的楼也已经荡然无存，似乎是毁于一次大火。那地方后来成了防疫站，常年飘荡着预防流感药水的气味，在有太阳的晴朗日子里，沙街各家的门口晾满了床单，一片淡红粉绿，但是没有了那个穿月白色绸衣的女人在她的黑色阳伞下伸出洁白姣好的下巴，于是满街的淡红粉绿寂寞寞，无以衬托。

当时我十三岁。我十九岁以前一直住在沙街，我家跟那个神秘女人的房子隔大半条街，因此我看到她的机会并不多。事实上在她消失之前的两三年她就已经闭门不出，成天龟缩在她那幢半砖半木的小楼里，很少有人看见她。她在阳光下打着阳伞的形象就像一部早已放过的电影，在人们的记忆中变得日益模糊虚幻。

我更多看到的是那条狗。狗是一种无法回避的动物，所以我总要一再

地提到它们。这条狗在我记忆中是如此清晰，简直伸手可及，以至于那个女人在我的臆想中因为有了这条真实的狗，她的一切举动也都变得清晰可辨了。

这狗是条非常干净的狗，干净得就像有洁癖的老处女，它在夏天的时候有时一天洗三次澡，并洒上爽身粉。这条干净无比的狗名叫吉。穿月白色绸衣的女人在常年垂着窗帘的幽暗房间里突然喊道：吉。吉就像猫一样前蹄一跃扑到女人的怀里。吉的喘息声一开一合放射出半透明的雾气，在它身后的一面年深月久的落地镜中，女人看到自己抚摸着吉的毛发。吉的每一根毛都经得起严格的挑剔，像经过处理的皮子，甚至闻不到肉体的气味。那时候吉还非常小，还没长出像样的牙，女人常常把它的嘴掰开，仔细看它的口腔，她小心地用手指轻轻按吉的牙床，它确实没长出牙齿，它的口腔像婴儿一样。女人从落地镜的深处再一次凝望，她说：吉。

吉后来长了牙，女人很平静地观察这颗白玉般的牙蕾，它一天天地长出来，在粉红色的牙床上可爱地探头探脑。但是总会有一天，那女人觉得这狗牙够长了，她就让哑巴姑娘上街买来几根冰棍，然后把门关上，她说：吉，你来。她把吉的嘴掰开，冷不防地把冰棍塞进吉的嘴里，她抚摸着吉的毛安慰它，但这并不妨碍她用一些锋利的工具将吉的新牙连根拔出来。

吉一直吃的是米糊，它没有发现失去了牙齿有什么不便。白绸衣女人连续几年不懈地给吉拔牙，这使吉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没有牙齿，它的口腔光滑、柔软、洁净，粉红色的舌头湿漉漉地颤动着，在幽暗的房间里静静地发出微弱的光亮。女人渐渐感觉不到街上走过的板车辘辘的声音，她在镜子里看到自己玉白的脸闪着同样的亮光，她的眼睛柔情四溢。天很快就黑了。

年轻的男教师在星期四的下午家访时第一次来到沙街，他在街口碰到那个哑巴姑娘，当时她正由女主人的派遣准备到沙街与火烧街的连接处买几根冰棍。

他问：沙街是往这走吗？哑女受惊地一抖身子，已经很久没人跟她讲过话了，她抬起眼睛看这个能发出好听声音的年轻男人，觉得他干净得就像吉。男教师看到哑女发愣，就又重复了一遍。哑女像她往常所做的一样，爆发性地发出几声惊天动地的呀伊声，同时把眼白翻了出来，像是要拼命把话讲下去，却因为来不及换气而中断了，她气喘吁吁印堂发亮，男教师吓了一跳。他定了一下神，说：你是一个奇怪的女孩。

那天男教师没有看见那个穿白绸衣的女人。当时他走进沙街尽头一家船民搭的棚屋里，访问了全班最差重生的母亲，这是他早年充满朝气的蓬勃生命中极为平常的一天。而那个女人，正穿着她无数件月白色绸衣中的一件，把刚刚洗过澡的吉裹在干爽的大毛巾里，等着哑姑娘买回冰棍，然后给吉拔去新长出来的一颗牙齿。她抚摸着吉粉红色的牙床，手指在那颗硬邦邦的新牙上来回挫动，她不知道窗外有谁在走过。

也就是说，人已到齐，但故事尚未开始。那个当年十三岁的少女，此刻正坐在一个远方城市的窗前，点燃两根蜡烛，现在已经到了经常停电的年头。

厕所与女孩

后来我认识了一个奇怪的女孩，她只有十九岁，我比她大整整一轮，也就是说，我跟她都属狗而且都属摩羯座。她发现这一点的时候就决定把她刚用了两次的法国口红送给我，她认为我用这种口红会富于异国情调，像

个马来西亚女子。

这女孩有个可爱得让人不敢相信的名字，叫都噜，她说她姓正是那个首都的都，因为老家是山东，所以叫鲁，又因为是女孩，于是就用了都噜，像葡萄长在架上一嘟噜一嘟噜的。

她爷爷说，这个姓的祖先是春秋时的美男子，很得宠，后来因为妒火中烧，放暗箭射死了他的对手，后来自己死于精神错乱。

我跟都噜相识在一个公共厕所里，那天我有点衣衫褴褛，我穿着洗得很白因而显得破旧的背带牛仔裙，里面是一件洗得发疲的水洗布衬衣，应该说这身打扮还可以，我自己就认为时髦得可以去见男朋友。长衫褴褛是都噜的说法，她对人的相貌衣着历来只有两种评价，就是“富”或者“穷”。穷就意味着不好看，廉价，是地摊上的货色，而一个有魅力的女人应该使自己显得高贵。都噜直到现在还不能欣赏那种飘零的美，她缺乏这种视角，每当我刻意把自己打扮成那样的时候，都噜就说：你破破烂烂的真把自己糟塌了。

我想我不能把“飘零之美”这个词告诉她，就让她永远停留在贫与富这两个狭窄的概念上，这一来我马上获得某种快感。

还是回到厕所里。厕所在电影院旁边，因为正在上映《摇滚青年》，红男绿女来了不少。厕所也就有点拥挤，每个坑都满了，我进去看了一眼就逃到了门口外面。这时我发现门口边上站了一个女孩，她正对着厕所门口，她看见我出来就赶紧跑进去，结果发现厕所里还是满的，她皱着鼻子重新站在了厕所门口。这个女孩就是都有噜。

其实那天我就是去会男朋友的，我想跟他一块去看电影。我不止一次地说过，我生平最大的愿望说是跟一个自己喜欢的男人一块去看电影，我对幸福的理解也仅限于此。我对独自一个人去看电影已经厌倦透了，所以很容易就产生了这一平庸理想，这不怪我，换了别的女人也会如此。还有一个办法，就像治感冒有多种办法一样，这世界总会把另一种办法制造出来，这就是，没有男朋友干脆不去看电影。

不去看电影独自在幽暗的室内穿衣镜反射出唯一的亮光夜色四合那只名叫吉的狗正张开光滑的嘴露出粉红湿润的舌头这样很快就会变成那个穿月白色绸衣的女人。

下午：屋子里面和外面

吉是一条母狗，除了在发情的时候因骚动不安被女主人关在一间空着的小黑屋的日子以外，其余的时间安静文雅，温柔可爱，一尘不染。

从进入这所寂静幽黑的房子里的第一天起，吉就意识到它的使命决不是看守门户，因此即使是女主人也从未听过它的吠叫声，她无数遍听过吉的呜咽声和呻吟声，能根据其中长短轻重的不同从准确无误地分辨出这些声音的不同含义。总之吉是一条非常聪明的狗，现在这么聪明的狗已经见不着了。

没有人会想到吉有一天会发疯，后来我想吉发疯的根源在于它太聪明，正如人类中的天才常常容易发疯或被当成发疯一样，吉是狗类中的天才，而天才是可贵的。

穿月的色绸衣的女主人后来常常做同一个可怕的梦，梦见吉柔软粉红的牙床上长出两根鲜红似血的牙齿，牙齿迅速长长像树一样，而嫩滑的牙床爬满了老筋。她在半夜醒来，恐怖地看见床对面的大穿衣镜发出淡蓝色的光，整幢楼因为没有了吉而充满了令人不安的陌生感。这些都是后话。

年轻的男教师再一次去沙街家访的时候在那幢常年关着门的房子前看

到了哑姑娘，她正抱着一匹雪白得像天使的狗。男教师呆立在街心，觉得自己看到了一幅外国的风景画，充满了暗黄和土灰的沙街能出现一匹如此干净的狗，这不能说不是一个奇迹。男教师暂时忘了那个伤脑筋的捣蛋学生，他朝这条狗走去。

当然不可能有人告诉他日后这条像天使似的狗将咬断他左手的食指，它为此长出牙来，到死也想着把他的脖子咬断，这是一种缘分，仇恨也是一种缘分，充满了不可理喻的玄机。

吉有点无精打采，它对这个陌生人丝毫不感兴趣，每次女主人让它出来晒太阳它都打不起精神，因此男教师朝它蹲下来的时候它有点心烦，禁不住打了一个大呵欠。男教师很奇怪地发现这只狗没有长牙，一个粉红色的洞正对着他，空荡荡的，颗粒细腻的舌头像女人一样。

吉的牙齿是后来才长出来的，女主人病了两个月没去管它，她在出事以后才发现这一点。吉到底因为疯狂而长牙，还是因为长牙才疯狂，没有谁能说得清楚。

哑姑娘抱着狗，目不转睛地看着男教师的脸，她希望他看她，跟她讲话。但他摸着狗的毛，只是稍稍把脸偏过来问：它有多大了？哑姑娘声音哑地在喉咙里咕嘟了几声。男教师不在意，又问：这狗是哪能里买的？哑姑娘不做声，仍然看着男教师的脸，男教师终于拿眼睛看着她了，他问：这狗是你的吗？

哑姑娘不知为什么突然激动起来，她拼命翻着眼皮，大声啊啊地叫喊着。男教师同时看到这条美丽的狗开始兴奋起来，它像是闻到了一种它最喜欢的气味，它挣脱哑姑娘，跳到地上走来走去，面朝着那扇暗色的门。

男教师听见门背后有个女人唤道：吉，进来。

门开了，在半明半暗的室内光线下，男教师第一次看见了这位常年穿着月白色绸衣的女人。他吃惊地看着她。

都噜

都噜一有空就问我：你看咱们中国的女演员谁长得最高贵？我说：谁也不高贵。都噜一听很高兴，说：就是，刘晓庆长得最穷，穷兮兮的。说完她嘴里又嘟囔着张瑜陈冲龚雪岳红巩俐，把能想起来的都认真想了一遍，最后她说：你觉得潘虹怎么样？她像家里很有钱吗？富不富？我说：一般吧。都噜高声喊道：没错！所以中国女演员都不怎么样。

对这样的女孩我能说什么呢？何况她比我小一轮。这并不是说我到了一个非要跟什么人讲讲心里的话的阶段，我向来认为与人倾诉是件愚蠢的事情，不管跟谁。但是都噜有一个时期染上了一个毛病，没完没了地跟我讲她的男朋友。都噜一共有三个男朋友，她对这三个人的取舍弄得她心烦意乱，从早到晚犹豫不决。为了不失去他们之中的任何一个，都噜费尽心机玩着高难度的平衡技巧，调虎离山欲擒故纵声东击西瞒天过海，三十六计用了不下十八计。当她确信我对她的三个男朋友从幼儿园起到大学的全部履历以及他们脸上的疙瘩和眉毛的浓淡都清楚以后，就常常满怀希望地望着我，充满了探询和好奇，活像一个求知欲旺盛的中学女生。

当然我不能回应她的提示，我很无辜地望着她，表示我其实并不非要知道她的男朋友什么的。都噜立刻就有点失望，眼看着不想说话了，这毕竟是件让人不痛快的事，但只不过是痛快而已。我想再过十二年，都噜到了我这样的年龄她一定会明白，不痛快是件多么微不足道的事情，不痛快只是

一粒沙子，生活就是由许多沙子组成的，生活是一盘散沙。我不跟都噜讲这些，时间会把一切都告诉她，就像一阵风，会把地上的沙子扬到天上，然后降落到每个人身上，就是这样。

都噜说我表情如此沉重一看就是一副失恋的样子，所有的男人都不会喜欢一天到晚挂着副失恋的面孔的女人，男人希望在女人脸上寻找笑容，女人应该美丽而快乐，要不然要女人干什么呢？这是十九岁的女孩都噜在某日下午吃着冰棍对我说的。

这使我想到了我的男朋友。

现在必须给他取一个代号，这很有必要，因为我既然不愿意告诉都噜他的名字，我就决心坚持到底了。要找到一个独特的符号是件很伤脑筋的事情，ABCD 甲乙丙丁一二三四都太平凡而且很多人用过了，我左思右想终于找到了一个用星座的名称作代号的办法。我男朋友所属的星座是天秤座，因此我决定叫他天秤。

这其实不合适。一个不合适的名字使人感觉虚假，某个人存在而某个人不存在，这常常使人难以判断，你认识他他就是真实的，你不认识他他就是没有的，所以每个人都想出名。

这跟爱情不一样，爱情是一件相反的事情，说出来的都像是假的可笑的，不说出来才像真的。

天秤尤其如此。

我想象不出天秤沉浸在爱情会怎么样，这个时代已经没有人能沉浸在爱情中了，天秤当然也不会。更重要的是天秤是个像样的男人，这一切的结果是我无所适从，有一种强烈的挫败感。

吉与女人的神话

沙街上每一颗石子都冒着热气，像正在炒着的黄豆，发着光，饱含石英的沙质，在阳光下睁着锐利的眼。沙街没有声音，最热的时候总是没有声音。没有声音的沙街令人怀疑。

各家的后门都开着，背带河的风弯弯曲曲吹进房间和天井，湿润而凉爽。女人光着脚，坐在一张竹躺椅上，落地穿衣镜擦得很清晰，镜面溅上了几点水的纹点，像暗花一样装饰着镜子的斜角。女人刚刚化了妆，描了眉毛，鲜红的唇膏艳丽的嘴在镜子里很夺目，女人抱着吉。

香皂的气味从吉微湿的毛丛中散发出来。她一只手搂着它，另一只手在吉身上来回抚弄搓揉。这只手像一条深海动物熟练地游动在海草之间，轻重缓急舒张收缩，充满了韵律的美感。

吉偎贴在女主人的胸前，舒服地缩着身子，它不时地在女主人软软的突起的半圆上蹭几下。它听见她说：吉，你看看我。

吉抬起它淡黄色的美丽眼睛看着女主人，它的眼睛水汪汪的像头小鹿。女人看了看镜子，然后用手指轻轻地拨吉的嘴，吉把嘴张开，口腔干净光滑，没有长出新的牙齿。女人说：乖。

她把脸靠到吉的鼻子上，吉不声不响地舔着女主人。它用舌尖一点点碰着，脂粉在吉粉红的舌头上铺成薄薄的一层，像发白的舌苔，吉努力把它们咽下去。女人闭着眼睛，任吉在她的眼皮上耳垂上和紧闭着的嘴唇上一下一下地舔着，她沉浸在一股异香之中。她的手停在吉的身上。

吉觉得女主人冷落了它，它开始呜咽起来，像小孩撒娇。它朝女人的怀里缩了缩，又冲那软软的半圆蹭了蹭，女人把吉的头按在自己的胸前，柔

声地说：吉，吉，你怎么啦？

女人和吉隔着薄薄的一层月白色绸衣紧紧贴在一起，她们一同喘气，她的气息从胸腔里出来拂动了吉的颈上的毛。女人感到她的手心开始发热，湿润，湿漉漉。

窗帘低垂。女人解开衣服，她在镜子中看到自己的乳房匀称柔软，小巧可爱。它们像一对受了委屈的苹果，没人理会，孤零零的。女人爱怜地捧着它们，它们没有被吸吮过，没有喂过奶。吉小心地嗅嗅最顶上的那颗微红的头，它受了刺激，激动起来，变得鲜艳、潮湿、发亮，表面的颗粒坚挺鲜明，充满生机。吉感到它一下一下地动荡起来，吉觉得女主人的手正压着它的头，它一下整个地将这柔软的东西含在嘴里了。吉听见女主人无力地呻吟了一声。

自己的羽毛

我爱上天秤很久以后才开始到床上去，这使都噜惊讶无比。都噜说：你太压抑自己了。

我觉得问题不在这，关键是即使做爱也无法表明爱情。我知道在一个性泛滥的时代里谈爱情是很虚妄的，但我觉得自己爱天秤爱得要命，我迫不及待地想表明这一点，但又不能跑去跟他说我爱你，这同样是可笑的。

现在已经晚了。

我经常考虑爱情的表达形式这样的问题。做爱本来是爱的最高形式，现在几乎成了最低形式，以此为起点，我跟天秤重新开始互相试探，遮遮掩掩，就像一对心里有意思但尚未挑明的男女。如果我想跟天秤并肩骑一段路的自行车，就得找出合适的理由，比如他要去图书馆借书，我就说我得到社科院去一趟，社科院正好在图书馆的对门。他若来看我，不是说借书就是打听一件不相关的事情，反正总有借口。有一次我去看他，一进门他就问：你干吗来了？我说：没事，来看看你。他脸上马上就有了得意之色，于是我想：我输了一盘。

我不知道该怎样评价我自己，我有时候认为自己是最后的浪漫主义者，爱一个人爱得稀奇古怪。我热切地盼望天秤尽快流落街头身无分文或者锒铛入狱一落千丈，以便让我的爱情显示出真正的价值。但是事实上天秤平步青云事业上一发而不可收，我断定他总有一天会获得巨大成功，正因为这样，我不能在这里写出他是干什么的，这很容易被人猜中他是谁。

这道理很明白，普天下都是一样，如果男人太出色，受罪的必定是女人。事实上出色的男人非常少，尤其在中国，而年轻漂亮的姑娘满街都是，所以吃尽苦头的男孩就比比皆是。

后来都噜有机会详细地看到了天秤的正面和背影，她很迟疑地问我：你说的就是他吗？我说是他。

关于眼泪

Do\you\really\want\to\hurt\me?Do\you\really\want\to\make\me\cry? (你真的想伤害我吗？你真的想让我哭吗？)

一个女人（不是少女），疯狂地爱上了一个男人，结果她发现自己怀孕了，她希望跟这男人结婚，然后把孩子生下来，她对那男人说，她将承担一切责任，她将独自抚养这孩子，一切都不用他管。男人说，他这辈子不打算结婚，更不准备要孩子，他这是真话，一个出色的男人到了三十四岁还不结婚确实是因为他自己不愿意结婚。女人就说，即使不结婚她也要把孩子生下

来，她准备承受一切压力，生一个私生子，她说在怀孕的最后几个月她将请一次长假，孩子生下来就交给她母亲，她母亲长期从事妇幼保健工作，一切都没有问题，经济上也不用他负担。女人又说，这是她最后一次机会了，她已经三十岁，而且以前她曾经做过两次人流，以后再不可能有孩子了。

女人以为男人会感激她，会被她的爱情所感动，她希望他抱抱她，摸摸她的头发，然后一切艰难困苦她都可以承受了。她想象着她肚里的孩子一天天长大，长得像她眼前所爱的男人一样。她心里于是充满了一种宁静的柔情。

但是那男人说，如果她一定要把那孩子生下来，那明天就去打结婚报告，然后他将辞职，离开此地，永不回来。女人一听绝望极了，在极度混乱中她唯一关心的就是她还能不能见到他。她沙哑着喉咙问：你到哪里你告诉我吗？男人说：不告诉。她又问：以后你让孩子看你吗？他说：不让。最后她说：那你留一张照片给我吧。他说：一堆烂肉有什么好看的，你看那个孽种就够了，看我干什么。

女人感到万箭钻心，全身都在疼痛。男人走了以后，她独自一人整整哭了一夜。到天亮的时候她想她宁可失去一切也不能见不到她所爱的人，于是她对前来听她决定的男人说，她这说到医院去，下午就做流产手术，她将不要求结婚，而且在做完手术的十五天她自己照顾自己。

男人如释重负，他问：你需要我做些什么？又说：你现在身体这么差。

这是一个让人难过的故事。这故事发生在一九八八年十二月。女人去做了人工流产之后常常想念那个在她体内活了四十九天的孩子，她知道，她这辈子再也不会再有孩子了，她后悔她没有做出相反的决定，爱情是靠不住的，而孩子才永远是自己的。她神情恍惚地对人说：就跟用刀刺她的心一样。

这个做出了重大牺牲的爱情故事还在继续，我不知道以后会怎么样。

但愿会好。

还有，那个女人不是我。

爱比死残酷

忽然想起一部西德电影，片名就叫《爱比死残酷》，导演是法斯宾德。

电影我没看过，只是看到法斯宾德的有关材料，但片名给我留下了极其深刻之处。他认为爱情的最完美结局就是婚礼和葬礼同时举行。这使我觉得这辈子都没希望了。

天秤没有跟我讲过他的爱情故事，有一次他跟我讲了个开头，我却像血晕症患者看见血一样一下不舒服起来，连脸色都变了。天秤赶紧打住，后来就再也没有讲起过他跟别的女人的事情，因此天秤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还是很体贴的。

天秤穿着短袖衫的时候裸露的手臂上有一串很醒目的圆形疤痕，这些疤痕很像预防天花种的牛痘，五十年代出生的人每人身上都有若干颗，至少一颗。我的牛痘被我妈很别致地种在腿上，因此我的双臂光滑平整。天秤手臂上的圆形疤痕在前臂上，就是在手掌与肘关节之间，而且一共有四颗之多，这些牛痘的位置和数目都有让人觉得奇怪。

我抚摸着这些古怪的疤痕，心里有一种隐隐的妒忌，胡乱猜想着许多跟他有关的女人。

我说：这像是烟头烫的。他说：是。我说：为了什么？为了爱情吗？他又说：是。我说我明白了，一颗疤意味着一个被打掉的孩子。他说这不对。

我说难道还有别的解释吗？我说你把烟头烧红一点，准备烫上第五个伤口吧。他说：确实不是为了这个。

一个女孩一定要跟他好，他不打算跟她好，她说他不跟他好她就要去死，他说你说我怎么办？又不能打她，他对她说：我不能为了你放弃我的自由，为了我去死不值得，世上好男人多得很，你一转身就会碰到。女孩说她只爱他一个人，如果他不爱她，她一定要去死。天秤吸着烟，他说我没有别的办法，你看着，我受这点皮肉之苦算不了什么，但这会肿起来，会烂，然后留下一个疤，一辈子都去不掉，我今生今世记住你的情分，这总可以了吧。

女孩大哭一场，绝望而走。

好女孩今又在何方？

我有时会想象天秤死于一场交通事故，这是一个恐怖的带自虐性质的想象，我不知道我为什么要想到他的死，事实上想到他死使我摧肝裂胆悲痛欲绝，我到底是更爱他还是更恨他？我自己也弄不明白，抑或是：爱就是恨。不管是哪一种情况都使我想他的死。

那次我从医院出来，天秤来看我，他说：我会暴死的，我将不得好死。他大概已经明白他自己是个怎样的人了。

因此那女孩及时离开天秤是对的，而且还明智地没有为他去死，尽管那女孩现在可能因为没有爱情而变老发胖变邋遢。

这样的好女孩非常多，就像坏男人一样多，有多少好女孩就有多少坏男人。坏男人是好女孩纵容出来的。

雨丝般纤细的手

一到下雨我就想起童年。童年像一场透明洁净的雨，落在沙街凹凸不平的地上，形成许多大大小小的窝。站在屋檐下，用手接住瓦漏水，雨水顺着手臂流到膈肢窝，凉凉的湿湿的，禁不住想笑出声来。

下雨除了使我想起沙街的瓦漏水以外，还提醒我关于那个穿月白色绸衣女人的故事。

她在下雨的时候喜欢把窗打开，看雨，那时候她已经认识那位年轻的男教师了。下雨的时候沙街显得平静温柔，轻盈的湿气像指甲花一样徐徐开放，男教师打着一把油纸伞走进沙街，雨点在纸伞上发出“笃笃”的声音，饱满而结实。

男教师把湿淋淋的纸伞放在门口，女人说：吉，你去玩吧。吉狐疑地望望女主人，它走到门口，又溜回来绕着主人的脚边转了一小圈儿，嘴里哼着，平时这个时候，该是女主人跟它一块睡午觉了。

女人说：吉，听话。

男教师走进房间里，在雨天室内的昏暗中他头一眼就看到摆在案桌上的两只鲜红如血的高脚玻璃杯，它们闪着隐隐的光。男教师除了在地区师范念过书还从未去过有高脚酒杯出售的地方，因此他觉得自己有点怯怯的。

女人说：你喝点酒吧，度数很低的。

男教师说：不，我还是先喝点茶。有茶吗？

女人仍然站在窗前，她脸朝着雨，说：你今天要教阿兰（哑姑娘）认字吗？她在楼下，楼下也有茶。

男教师说：我过一会儿再来。

女人忽然亮着嗓子喊道：吉——，上来！她的声音清亮圆润，有一种华丽之感，男教师不由得想起一张旧唱片。

吉敏捷地跑上楼飞快地进到房间里，它望着女主人，气喘吁吁。女人坐到躺椅上，吉熟练地跳到她怀里，并且用两前爪攀着女人的肩，它白色的绒毛一抖一抖的，女人柔柔地抚着吉，一边说：吉，咱们喝酒。她端起酒杯啜了一口，把酒含在嘴里唔唔了一阵，吉听懂了是在说：吉，把嘴张开，它就把嘴张开，女人嘴里的酒细细地流到吉的口中。

男教师站起来，说：那我走了。

女人说：你顺便把门带上。她听见他的脚步声湿滞滞地消失在楼下，门响了一下。

她双手拿起两只杯子，嘣的对碰了一下，一仰脖子将其中的一杯一饮而尽，另一杯慢慢地倒进了吉的嘴里。她走近镜子，很近地对着镜子看，镜面即刻就蒙上了一层水气，她用手绢飞快地擦了擦，镜子里女人毫无表情地看着自己，她脸颊上一道细小的刀痕在脂粉下隐隐约约。她拿手使劲搓这疤痕，搓得皮肤发红，就像是刚被抽了狠狠的一鞭子，红得发肿。

女人慢慢回到躺椅上，吉正缩在椅子中间睡得迷迷糊糊，女人把它抱起来，闻到吉身上散发出浓郁的酒香。

男教师后来还是常常在下雨的时候打着纸伞到沙街的这幢砖木小楼来，多年以后，当他在乡村小学的泥砖房里回想起年轻时候在镇上的日子时，已经说不清当时吸引他的到底是女人还是狗，抑或是哑姑娘还是那幢小巧的楼房。总之男教师这这段经历付出了代价，六十年代末下放到本县最边远的山区公社，在那里的小学任教至今，而他当年的师范同窗，纷纷当上了县教育局局长和人大代表，或者调到文化馆，男教师对此艳羡不已，他常在夜深人静老婆孩子睡熟之后，独自一人望着窗外黑乎乎的山，在远远近近的狗吠声中想起吉。他左手的食指残断半截，吉的一身惨白的毛发历历在目。男教师最后得出结论：他从来没有爱过那个女人。

女人那时候已死去多年，当年她在门窗紧闭的房间里窒息而死，失火的时间是在半夜，人们起床去救火的时候一切都已太晚，女人被发现时早成了一截黑糊糊的东西，冒着黄白色的烟。男教师没有看到这一幕，这使他在回想女人的容貌时保持了最初的美好印象。到后来，沙街的女人在他的记忆中已经不是当时的容貌，而是更早以前，那女人年轻的时候带有舞台风姿的那些照片。当时女人不在沙街，男教师只有十二岁，在家乡山区的半日制小学读完了四年级，那是女人在省城剧团里红得发紫的年代。农村的小男孩并不认识她。

起先女人在沙街上隐名埋姓，对她的过去绝口不谈，后来她发现，人们真的把她忘得一干二净了，没有人来找过她，所有的故旧相知结拜姐妹全都不知去向，就像一阵大风，把所有的东西都刮得干干净净，无影无踪，沙街上的人除了把她当成一个有钱的、孤僻的、美丽的女人以外，并没有更多的好奇。

终于有一天，女人把压在皮箱底下的一个紫缎包裹拿了出来，紫色的高贵光泽在洁白的床单上显得突兀悲哀，女人感到一种难以言说的东西渗透了自己，一直渗到心的尽头。她慢慢打开包，里面是早年的报纸剪贴和几本旧相册，那时候她的脸平滑光洁，没有这一道刀疤。这道刀疤是个转折点，就像一条大河，把她的一生隔成了互不相干的两大块。女人在昏暗的房间里独坐良久，台下空无一人，观众已经散尽，午夜的暴雨像掌声一样从天而降，闪电将夜幕奋力一掀，炸雷在屋顶惊天动地。

没有男主角。

红颜色的狗

吉闻到天井里指甲花开放的气味，腥甜腥甜的，在整所房子的每个角落隐隐浮动。吉不安地跑来跑去，屋子里闷闷的，哑姑娘在厨房里边烧水边打磕睡，她把松枝塞进火里，它们发出吱吱的声音，冒着油，混合着松香的气味，黑烟从烟囱缝里挤出来，飘荡在哑姑娘头上，然后消失不见了。

女主人在楼上唱歌。她的声音从紧闭的门窗钻出来，吉闻到女主人的气味就像指甲花开放的气味，吉于是跑到天井，它看到两丛指甲花全都开了，红红的花瓣在吉的头顶晃着，吉同时闻到了雨的气味，它们在空气中像鸟一样飞来飞去，纷乱沉重。女人的歌声有气无力，吉在天井里听见她坐到了躺椅上。

女人喊：吉——

女人把吉抱到膝上，说：吉，你冷不冷，冷不冷。你冷吗？吉在女人的怀里闻到指甲花浓郁的气味，它听见天井里盛开的指甲花发出呜咽的声音，女人把它紧搂在胸前。吉，你怕冷吗？

吉舔舔女人的手背手心和手指，女人慢慢安静下来。她说：吉，我们到厨房去，看水烧好了没有。

然后他们下楼，走过天井。天井里两丛指甲花一丛嫣红一丛粉白异常茂盛。女人惊叫了一声扑过去，她闻到自己身上发出浓郁的指甲花的气味。她看看红的，又看看白的，并且神经质地用手指拨着花瓣，花瓣上的雨水被弹出来，女人的手全是水，指尖上湿漉漉的凉凉的。她甩甩手腕，使劲打了几下那丛红色的指甲花，花瓣纷纷坠落，暗绿色的青苔上红色的花瓣像血一样触目惊心。女人愣了一下，索性摘起花来，她对吉说：吉，我在给你摘花呢，摘花。

腥甜的指甲花的气味越来越浓郁，弥漫到房子的每个角落，久久不散，吉被笼罩在这种奇异的气味中，一直到它死。

女人把青苔地上的花瓣捡起来，放到脸盆里。她像洗手绢一样搓着那些花瓣，殷红的液汁从她的指缝间滴下来。

吉听见厨房里的锅盖噗噗地响，暖暖的蒸气扑到吉的毛梢上。哑姑娘把木盆放平在地上，将锅里的水哗地一下倒在盆里，吉看见浓白的蒸气像一朵大花腾地一下升了起来，慢慢散开，哑姑娘又从水缸舀来几勺水冲进去，大的花顷刻淡了，变成一片乱糟糟的雾。

女人说：吉，洗澡。女人把吉放进木盆里，有点手忙脚乱，她急急地洗过吉，把吉往一个空盆里一放，说：乖。然后端起那盆红殷殷的指甲花汁，哗地倒在吉的身上头上，吉感到身上粘乎乎凉冰冰的就像被一块厚厚的湿布连头带脑紧紧裹住，指甲花的气味尖锐地刺进心里刺进脑子里，吉闭着眼睛脑子里一片腥红。女人双手地吉的毛丛里搓搓着，突然发出吃吃的笑声，她说：吉，你冷吗？你冷吗？她的声音很奇怪，吉觉得就像从一井的指甲花丛里传来的。

吉被女人用浴巾裹着上了楼，它在那扇落地的大长镜子跟前看到自己全身红得像雨后的指甲花，身上一片狼藉，湿毛一络一络地粘在一起，它望着这个陌生的自己，冲镜子叫了一声。女人说：吉，你不高兴了？染红了不漂亮吗？多像一朵指甲花。说完又吃吃地笑，吉闻到女人的笑声中有一股指甲花的气味。

雨在屋顶上得得地响着就下来了。女人又开始唱歌，她的声音混在雨的声音中含糊不清。吉独自下楼，路过天井的时候它看到那丛红色的指甲花光秃秃的像个秃头的年轻女人。

雨水把地上剩下的花瓣打烂了，淡红的水渗进青苔里。那丛粉白的指甲花还在开放。

未来的日子

我常常在雨夜里想起这个女人和她的狗是在认识天秤之后，我不知道这两件事之间有什么内在联系。也许我担心很快说会失去天秤从而最终变成那个女人。

天秤将在一次吵架之后一去不复返，然后我拼命找他，但找不到，无论信件还是电话都无法到达他，你搞不清楚他是从什么地方消失的，一下子就没有了他，好像很久就没有了，他从来就没有过他，他只是你幻想中的人物，然后你独自一人躺在冰冷的被子里回想起两个人共有的夜晚，觉得就像是一个虚构的故事，就连人工流产也没留下什么后遗症。一件事情经历过和没经历过到底有什么区别呢？天秤既然没有给我留下他的照片，他的形象自然越来越模糊，以至于有一天都噜问我：你找到天秤了吗？我反而问：天秤？天秤是谁？这就是一切。然后我很快就老了，老得前胸的皮跟后背的皮贴在一起，头发稀疏，我把镜子打碎，洗面奶按摩霜什么的早就不用了。我每天喝完绿豆稀饭就爬到饭桌上，把窗帘拉上，只留一条缝。我从缝里向外窥视，马路上人来人往男女老少，尘埃浮在空气中看得清清楚楚，到夜晚，电线杆下总会有一个年轻人在等他的女友。

有一天来了一个瘦高的陌生人，他敲开我的门，我不认识他，我问你找谁，他说你难道不认得我了吗？你说过你很爱我，没有我你就活不了。我说我爱的不是你。他说是他，他是天秤，这时他专注地望着我，以为我快要反应过来了。但我说：天秤？天秤是谁？这名字倒是有点耳熟。陌生人说：你真的不认识我了吗？我是天秤啊。

我说我在等一个人，我不会错过他，因为我每天都从窗口往外看，他一出现我就会认得，他的身上发出一种很香的气味，比爵士香皂还要香，我每天夜里都在梦中闻到这种香味，它们有一种淡蓝的颜色，在黑暗中也能看清楚。他到来的时候树上的雨滴会丁当地敲响，房屋和街道都会发出那种淡蓝的色彩，我将回到我三十岁的时候，我是在那年认识他的。

陌生人说，我认识你的时候你正好是三十岁，我三十四岁，你除了我没有别的男人，我任何时候去你都是独自在家。你要等的就是我，我是天秤。

我对那陌生人说：你走吧，我还要看着窗外，我不能错过他。

陌生人说：你不要着急，除了我，不会再有人来了。你让我进去坐一会儿好吗？如果你真的认不出我，我一定走开，以后再也不会来了。他走进我的房间，坐在一张破烂不堪的藤椅上，上面有一个蓝色的靠垫，也已经因为年深日久而磨损了。他说：就是这张藤椅，我每次来都坐这上面，那时候这椅子的背后是书架，对面是一张椭圆形的茶几，我经常在中午一点多去找你，那时候人们都在午睡，没有人看见我。你也在午睡，你披头散发衣衫不整去开门，开了门又躺到床上去，说你刚睡着我就把你敲醒了，我进门就把藤椅移到床边，正对着你，你躺着，我坐着，然后我掏出烟，我那时抽的全是好烟，或者万宝路或者健牌，最差也是希尔顿。你说烟灰缸在椅子脚下，你的烟灰缸是黑底白花，有两道金边，瓷制的，非常别致，现在还在吗？

陌生人一下从我的桌子底下看到了那只烟灰缸，他把它拿在手上，显得有些激动，他说金边已经掉得看不出了，白花还在。他温和地看着我，再一次说：你想起来了么？我是天秤。

我说：我不知道天秤是谁，我要问都噜，但都噜已经去了美国了，第一年还有联系，后来就没音讯了。你怎么认识我的烟灰缸呢？

他说看来你还是什么也没想起来，你当时经常抽一种叫摩尔的香烟，深咖啡色的，细长薄荷型的，你想起来了么？他急急忙忙说着，一边用目光在我的书架上寻找，接着他径自将一本绿色封面的书抽了出来，他说：你还记得这本书么？萨特的《理智之年》，这是我给你买的书，你自己在最后一页上写了字，你当时还在书页里夹了一枝黄菊花。他迅速翻着书，果然在里面发现了一枝干枯的花。这是你当时的女友方耘拿来慰问你的，他说，你告诉过我她路过花圃时偷的，偷了两枝，你跟我讲话生气撕烂了一枝，剩下这枝就夹在书里了。我说：方耘我当然不会忘，但她后来去了法国，这跟你有什么关系呢？他不回答我，他把书翻到最后一页，说：你还记得你写在最后一页的字么？你自己看，你当时写的：为了纪念一个相同的事件。如果你连那件事都记不起来，我相信你任何事情都不会想起来了。什么事情？我问。跟《理智之年》里的事情一模一样的那件事，那里面的男人也是三十四岁，也是没有钱，他后来去偷了钱，我没偷，我借了钱，借了两百块，你真的不记得了么？什么我不记得了？孩子。什么孩子？我们两个人的孩子，那是一九八八年的事情你忘记了？你当时说去打掉它还不如让你去死，你说就像拿刀割你的心一样痛，你说你不管死活一定要把他生下来，说他是天才，你哭一天一夜，天亮的时候头发都白了一遍。我还以为这事真的要了你的命。

我没有过孩子，我说。

陌生人走了，把那本绿封面的书也带走了。他走了很久以后我还在想：天秤到底是谁呢？

以上是将来要发生的事情，在未来的一天一定会发生，我担心它们会发生所以写在这里，这样反而心定了下来，我想最糟的结局无过于此了，一个人只要能把最坏的结局想明白，也就不会老是患得患失了。何况天秤现在还好端端的。一切都是命运。

都噜

都噜说：既然天秤这么让你痛苦，你干吗不早日一了百了呢？

我说：什么叫一了百了？结婚？

都噜笑笑说：结婚干什么用，你们这一代人脑子真不好使。换了我，要么把他杀了，要么把自己杀了，不然先干掉他再干掉自己，反正人固有一死，最后总得来点壮怀激烈，这辈子就算能够交代啦。

我说都噜你们这一代根本就没爱情，只有性，都快变成动物了。

都噜不计较我对她的评价，她热心地帮我筹划，说若是谋杀天秤，最好是制造车祸，不过在闹市不好办，众目睽睽，还有交通警察，难道天秤从来不去郊游么？我说他从来不去，没办法，都噜说要不就制造溺水事件，哪天三个人一块去水库游泳，要不再加上我的男朋友，一共四个让我的男朋友动手，他愿意为我干一切事，连杀人在内的事，他前天说的，我正要趁机考验考验。放心吧，都噜说，要是真的查出来，咱俩没事。

我说我头晕。

都噜说：看来你不会有什么出息了，连杀人都不敢。我说：你除了在

信封里夹寄避孕套之外也玩不出更大的花样了。我是指一个星期前都噜干的一件坏事，那天都噜在楼道里跟男朋友搂着接吻，结果被买菜回来的一个老处女撞见，那老处女三十九岁，住在都噜楼上，她从二十岁起看着都噜一天天长大，觉得都噜十九岁就谈恋爱而且在楼道里当众接吻太不像话，于是老处女很长辈地对都噜说：都噜，你以后一定要注意点，这会影影响你的前途，你放心，我不会告诉你爸。

都噜平日就看这老处女不顺眼，这回连理都不理，到了晚上觉得心情烦躁，又想起月经过期几天还没来，心里一时恨恨的，也不知恨谁，想起来要化妆，结果画得两根眉毛一边高一边低，而且眉笔芯也断了。都噜一口气没处出东翻西翻，决定给那一本正经的老处女来点实质性的报复。她拿过笔用左手在信封上歪歪扭扭地写上了老女人的地址，接着往里面塞进一只避孕套，这其实是她家大人用的放在卧室的床头柜里，都噜封好信封，往嘴上抹了口红，她心情舒畅地下了楼，把信扔在门口的邮筒里，然后轻轻松松地上舞厅去了。

都噜说：其实我知道这是件坏事，至少是不够善良，老处女确实是出自好心，而且全社会都应该关心她们，她们比所有的人都可怜。但我觉得干好事总是没趣，有趣的事多半是坏事，人不能老干没趣的事，人要干有趣的事活着才有点意思，不然后人活着为什么呢？

我就都噜你是个坏女孩。

她说是啊我是坏女孩没错，但是坏女孩没什么不好，坏女孩比好女孩有吸引力，好女孩善良天真纯情，寡寡的，没多大意思，吸引不了男人。

我说你生下来就是为了吸引男人吗？

为什么不是呢？都噜说，能吸引最棒的男人的女孩就是最出色的女孩。

谁最棒？

在沙街

男教师一进房间就闻到了一股旧报纸旧书的气味，因为是雨天，这气味浓得有点闷人。

女人说给他看点东西，她探身到床上，在枕头边扑腾了几下，拿出一包东西，教师看出那是一些旧杂志旧报纸，还有一个类似相簿的厚本子。

她把相本递给教师，一股潮湿毯子的气味从他的脖子下巴嘴唇鼻子眼睛一直漫上来，一直漫到他的额头头发根，他们听见自己的呼吸忽然变得很轻，像风吹羽毛一样，他想把头伸到这毯子外面，他挺直了身子，女人说：你打开吧。

教师看见一个泛黄斑驳的女人穿着古怪的衣服从相簿的黑色衬底上冲他妩媚地微笑，那女人化了妆，漂亮得很不真实，他不知道这是谁，他不太喜欢她。

她漂亮吗？女人问道，你看得出来那是我吗？那当然不像我，你知道我脸上的刀疤是怎么来的吗？我不会告诉你的，我不能把什么都告诉你。

女人的声音慢慢低了下去，使男教师觉得她越来越远，就像退到一个很黑很远的地方。

女人有一阵没有讲话，她的眼睛好像什么也没看见。忽然好像才发现男教师，她厉声问道：你是谁？你干吗来这里？这是我的化妆间，闲人不许进来。不过你来了也好，你手上拿的是什么？你把它放到一边去，看着我，我喜欢有人看我，我需要很多很多双眼睛。女人走到镜子跟前，对着镜子用

几乎是耳语的声音说：你爱我吗？

男教师有些不知所措，他说：你问……女人仍然对着镜子轻声说：你爱不爱我？她的声音软得就像花瓣掉落在青苔地上，他看见她甚至微笑了一下。男教师说：可我是观众，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这样说，他有点陷进刚才女人说的化妆间的感觉里了。女人对着镜子不做声，但是她不笑了，男教师忽然觉得不安起来，他喃喃说：我是……女人一转身瞪着他，说：你是，你不是镇上学校的老师吗？你当你是谁，别跟我装糊涂，我心里可是明白，你以为你真是为了扫盲才来教阿兰的，我就没有吸引你的地方吗？男教师低下头说：你很美。女人从镜子跟前回到躺椅上，她说：真的吗？

她安静下来，说：你喝茶吧，不要介意。然后她喊道：吉——

吉满身红扑扑的跑进来，一跳跳到女人的怀里。它闻到女主人身上熟悉的气味，混着指甲花和雨的特有气味，它有些激动，气喘吁吁地舔着女人的脸，一边等着女主人抚摸它。女人说：吉，你还没洗澡呢。女人把它放到地上，她对男教师说你跟我讲讲话吧，没人跟我讲话，我再不讲话就不记得我自己的声音了。我妈怀我的时候每天听画眉唱歌。我家那个城市比省城还好，有直通新加坡香港的飞机，国际航班，坐船一夜就到广州，我家后面的江，一半水是清的，一半水是浊的，叫鸳鸯江，你听说过吗？女人的声音慢慢低下去，最后她不说话了，远处的一只火鸡嘎嘎地叫着，像瓦片相摩擦的声音一样难听。女人又说：我很可笑对吗，你说是吗？你为什么不说话，你来到我这里就是打算干坐着吗？你走开，我再也不要看见你。

男教师不安地站起身来，女人却又说：你坐下。

她说：你坐到我的旁边来，坐过来，陪陪我，她把她的手放在男教师的膝盖上，对他说：来。教师顺从地把她的手贴在自己人的两掌之间，女人像孩子一样咯咯地笑了起来。教师感到自己的两个掌心间夹着一个非常柔软的肉嘟嘟的小东西，你小鸟似的在他的掌心里一蹦蹦。他抬起眼睛看着眼前的女人，她正微闭着眼睛，脸部线条在淡薄的室内光线中显得非常柔和温静。他觉得喉咙里热热的。

屋里一片昏暗。穿衣镜在墙角的深处发出淡蓝的微光。

他听见女人哆嗦了一下，她说：我冷。她说要下雨了，你闻到雨的气味了吗？她把他的手按在自己胸前，她说：我冷。女人的声音从昏暗中浮出来，就像不是从她的嗓子里发出来，而是从房间的某个角落里钻出来的。男教师一动不动，凝神分辨这声音。女人说：我冷。

男教师看见女人的头顶上有几根细细的短发从她浓黑的头发中挣脱出来，孤零零地飘动着。

一个人的战争

一个人的战争意味着一个巴掌自己拍自己，一面墙自己挡住自己，一朵花自己毁灭自己。一个人的战争意味着一个人自己嫁给自己。

这个女人经常把门窗关上，然后站在镜子前，把衣服一件件脱去。她的身体一起一伏，柔软的内衣在椅子上充满动感，就像有看不见的生命藏在其中。她在镜子里看自己，既充满自恋的爱意，又怀有隐隐的自虐之心。任何一个自己嫁给自己的女人都十足地拥有不可调和的两面性，就像一匹双头的怪兽。

她的床单被子像一朵被摘下来随便放置的大百合花，她全身赤裸在被子上随意翻滚，冰凉的绸缎触摸着灼热的皮肤，敏感而深刻，就像一个不可

名状的硕大器官在她的全身往返。

她觉得自己在水里流动，她的手在波浪形的胴体上起伏，她觉得自己湿漉漉的，体内深处的泉水源源不断地溅流，乳白色的液汁渗透了她自己，她拼命挣扎，嘴唇半开着，发出致命的呻吟声，她的手寻找着，犹豫而固执地推进，终于到那湿漉漉蓬乱的地方，她的中指触着了这杂乱中心的潮湿柔软的进口，她触电般的惊叫了一声，她自己把自己吞没了。她觉得自己变成了水，她的手变成了鱼。

黑钟

我跟天秤认识没多久他就送给我一只黑色的石英钟，比巴掌略小，正四方形，除了数字和指针是白色，全身皆黑。

现在这只钟就在我的面前，伸手可及。

有一个晚上我忽然发现这钟面放射出彩虹的光芒，彩色的光线照在发亮的桌面上，成为一小片淡淡的彩虹光，这让我吃惊不已。钟面和桌面的彩虹两相映照，构成一个极为奇特的图案。我想起这是我小时候经常梦见的一个情景。小时候做过的所有梦我都忘记了，唯有这个梦还异常清晰，这是我扁桃腺发炎的时候做的梦，梦见七色的彩虹像花瓣一样开放在全黑的背景前，这个梦一次次地出现，我不知道意味着什么。我十岁那年县里来了一支北京医疗队，其中的一个姓黄大夫以割扁桃体闻名，我妈说让黄大夫替我把扁桃体割掉了，从此以后就再也没做过那个熟悉的梦。

现在事情已经过去多年，却出现一个叫做天秤的男人，送给我一个黑色的钟，这钟在夜晚重现我幼年的梦境，这其中肯定有某种神秘的东西。

都噜

关于都噜我知道再也没有什么好说的了，因为我认识她的时间并不长，前后加起来还不到一年，而现在她已经办了签证飞到美国去了，世界变得越来越不可思议，事情变化的速度使人连眨眼的时间都没有。想当初都噜出国无门，曾经跟我策划过各种恬不知耻的方案，说要打老头老太太的主意，选一个节假日到游览区守株待兔等老外。最好是出现一个走路摇摇晃晃的白发老太太，先由我上去使绊子把老太太绊倒在地，这一绊必须非常讲究，要绊得不早不晚不轻不重恰到好处，而且不能让尤其是不能让那老太太看出来。都噜认为这一重任只有我才能承担，因为我比她稳重。这一稳重的绊子使出之后，就该都噜上场了，都噜天生就是一副善良可爱的小女孩样子，这种外貌上的欺骗性将使她终生受益。她伶俐地奔上去把老太太扶起来，并且用英语问长问短，事实上都噜的英语还到不了问长问短的程度，都噜是个喜欢夸大事实的女孩，这样一个小节问题我们可以原谅。接着那位美国老太太大为感动并且恰好想起自己无儿无女需要人间温暖，于是决定将都噜收为干女儿。这样就一切都解决啦，都噜兴奋得两眼发光两颊潮红，最后还很讲义气地想来说：我到了美国一定把你办过去。

都噜后来还想过一个先到索马里再去美国的曲线计划，因为本省农学院有一批来学水稻的索马里黑人留学生，都噜曾经跟其中的三位跳过舞，据都噜说，他们对都噜小姐都很感兴趣，如果都噜跟其中任何一位相好，另外两个一定会把这个得意的幸运儿揍扁。我不能一开始就制造涉外流血事件，这样就哪都去不成了，都噜决定收回这一方案。

事情在一天早晨忽然变得非常简单，当时我正在熟睡之中梦见一群黑色的鱼正在红得像铁锈一样的水里笨拙地游泳，疲惫不堪，我觉得我很不耐

烦地等待着它们，等它们死去或者跳出这洼乱糟糟的水，这时我听到一阵猛烈的敲门声像无数个开水瓶同时爆炸，都噜在一堆噪音中像朵心花怒放的蘑菇云出现在我的眼前，她大声喊道：我要去美国了！

应该承认，都噜的确是连上帝都喜欢的女孩，就是有一小部分这样的人，你毫无办法。

她那天得到消息，她的三个男朋友中的一个奇迹般地考上了在洛杉矶的加利福尼亚大学和宾西法尼亚州的匹兹堡大学，这位个子矮小举止笨拙的生物系才子以两所大学击败了他的对手赢得了都噜的爱情。

吉和女人

吉躺在天井暗绿色的青苔上，绿色滞重的湿气从地上墙上四面的青苔里喷涌而出，指甲花的叶子黑色发亮，像许多女人的眼睛。吉摊在青苔上，它的脸上是一副吃惊的表情，嘴巴张开着，僵硬不动，眼睛古怪地正对着指甲花，但它什么也看不见了，仅剩的几朵粉白色指甲花已经下垂，没有液汁。吉的毛发上被染过的淡红色已经褪尽。

女人最后站在天井里。黑夜浓重地降落在青苔上，吉雪白的绒毛在暗夜中鲜明地突现出来，闪动着异常的微光，闷热的风无声潜入，白色的毛发隐隐飘动起来。女人突然轻轻叫了起来：吉，吉，你冷吗？她迟疑地走近这堆白色的东西，好像不明白它怎么会在这里，她蹲下来，小心地用手指拨弄吉的绒毛，吉僵硬不动，女人说：吉，吉，你怎么了？你死了吗？你真的死了吗？她像烫手似的把吉翻了个，吉的身躯冷漠地躺在一青苔上，它的眼睛若有所思地开着。

女人觉得空气中有许多鬼鬼祟祟的暗笑声，它们像多节的手指从四面的青苔缝里缓缓伸出，绿色修长。她口里喃喃地说着一些自己也听不懂的话。突然她在指甲花丛底下看到一条柔软黑色像蛇一样的东西，在目光下泛出一些丝质的光泽。女人一把把它抓起来，一种熟悉的手感像闪电一样瞬间传遍了她的全身，这是她的缀有金线的黑色真丝围巾，上面沾着一些白色原绒毛，它们零散不堪，像枯萎凋零的白色指花瓣。女人一下记起了自己干的事，她猛地抖开这黑丝围巾，围巾中段布满了密密麻麻杂乱无章的皱折，在月光下隐隐可见，活像一张狰狞的鬼脸。女人隐约听见吉最后的呜咽声，既像撒娇又像哀怨，令人心碎。她把长蛇般的黑丝巾围在吉的脖子上，吉像个安静听话的孩子，它甚至还冲女人晃了晃尾巴，女人对它说：吉，你没有疯，你是好孩子。她抚摸它的头和背，吉再一次伸出舌头舔女人的手背。

女人说：他们会把你打死，打成一团烂泥，你躲在我床上他们也会把你找出来，他们会打你，他们很脏，他们的刀也很脏，棍子也很脏，我不会让他们碰你，他们会用棍子戳你的嘴巴，戳你的耳朵。女人说完就在吉的脖子上打了一个结，她两手揪着黑丝围巾的两头，拼尽全力狠劲一勒，吉发出一阵窒息的闷响，女人又鼓起劲，把吉倒提着挂在天井墙壁上伸出的木钉上。

女人蹲在天井的青苔上，她捧着黑丝围巾拼命闻它的气息，早年那个美丽清纯的年轻女子的气息混合着吉的雪白的绒毛从黑色的深处缓缓升起。指甲花腥甜的气味像四散飘飞的纸线纷纷落到女人的头上，女人困惑不解，她不明白为什么还会有指甲花气味，她茫然地看看四周，月光照在天井上，一层明彻的清光。女人迟疑地站起来，她一眼看到青苔地上她自己瘦长清晰的影子，这影子随着女人神经质的晃动而动作，变形怪诞像一个鬼影。女人惊叫起来：吉，阿兰——

哑姑娘阿兰后来披着一张被单光着脚从燃烧房子里冲出来，她对问她的人打着手势表示，她什么也没听见，她看见火光像烟花一样冲上来，浓烟灌到楼上从门缝和打开的窗户逸入。哑姑娘跑到大门外还在大声咳嗽。

火焰像洪水的波浪从斜构的屋顶滚下来，顷刻连成一片灭顶的光亮。火焰扭动着身躯疯狂地舞蹈着，在黑夜的背景中像一张狂笑的着的人脸，浓黑的烟忽前忽手，如同披头散发的女人，火光中发出沉闷的嘶哑的清脆的爆裂声，听起来就像奇怪的鼓掌声。

多年以后有人说，那天晚上当火光冲出屋顶的时候伴随了一阵异常的女人的歌声，那歌声声嘶力竭，充满激情和生命，就像多年以后在中国大地上广为流传的某些歌曲。但说这话的人当时并不在场，她只不过是得了臆想症，或者像她自己所说的是本世纪最后一位浪漫主义者。

——完——

